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BAOXIN AUTO GROUP LIMITED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3)

主要交易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緒言	6
買賣協議	7
債券工具	16
有關訂約方資料	20
有關標的公司的資料	22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22
進行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23
標的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上市規則涵義	27
附加資料	28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29
附錄二 — NCGA HOLDINGS LIMITED 的財務資料	33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97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109

釋 義

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建議收購銷售股份；
「該公告」	指	本公司就收購事項刊發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經審核賬目」	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期間標的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賬目，包括附註、報表(包括現金流量表)及與其相關的董事會報告；
「瑞華」	指	瑞華環球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
「Baoxin Investment」	指	Baoxi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債券工具」	指	本公司於完成時將以平邊契約形式簽立的債券工具；
「債券持有人」	指	當時的債券持有人；
「大多數債券持有人」	指	持有或代表當時尚未償還債券而所佔當中本金額合計不少於50%的債券持有人；
「債券」	指	代價中以實物債券繳付的部分，有關初步本金總額為58,160,184.91美元(相等於450,741,433.05港元)，將由本公司於完成時發行予有關賣方及MCM；
「營業日」	指	紐約及香港的銀行開門經營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或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當中任何時間懸掛或仍然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的日子)；

釋 義

「現金額」	指	代價初步的現金部分，合共金額達232,640,739.62美元(相等於1,802,965,732.05港元)，於完成時將由本公司支付予有關賣方；
「本公司」	指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93)；
「完成」	指	按照買賣協議的條文完成買賣銷售股份；
「完成日期」	指	按照買賣協議的條文完成之當日；
「先決條件」	指	買賣協議訂明完成的先決條件；
「代價」	指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應向賣方及MCM支付的總代價，包括現金額、債券及代價股份；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向代價股份收受人發行28,571,429股股份，作為代價的一部分；
「代價股份收受人」	指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及MCM(即於完成時有權收取代價股份的有關賣方及保證人)，亦指當中任何一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擴大集團」	指	本集團連同標的集團；
「家族信託」	指	由楊楚鈺女士作為創立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的信託契據及其後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的信託契據就Baoxin Investment股份設立的家族信託；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即股份於該公告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較後日期，可由賣方代表以書面形式不時指定)；
「管理賬目日期」	指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管理期權」	指	MCM獲授以按每股55.76美元(相等於432.14港元)認購標的公司股本中105,367股新股份(約佔標的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5.19%)的權利的期權；
「重大不利變動」	指	重大不利於本集團整體業務、經營業績或業務狀況的任何變動、影響、事件或以上各項組合，(於參照經審核賬目列報金額)導致本集團資產總額或總收益下跌逾20%，惟下述者(或其後果)均不在重大不利變動之列： (a) 適用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適用法例或會計準則(或其詮釋)的任何變動； (b) 由於簽立買賣協議或公佈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損失任何客戶、業務或僱員； (c) 有關汽車經銷業整體的任何變動；或 (d) 標的集團應本公司要求或指引採取(或不採取)的任何行動；

釋 義

「MCM」	指	標的公司的董事Mark Cochran McLarty；
「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	指	瑞安寶隆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上海晨隆汽車銷售有限公司，按照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議定之收購各自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該項收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完成；
「訂約方」	指	買賣協議的訂約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買賣協議」	指	有關買賣標的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買賣協議，由賣方、保證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
「銷售股份」	指	標的公司於完成時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賣方」	指	(a) NCGA Investor LLC； (b) 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c) 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 (d)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e)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f)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及 (g) 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東貸款」	指	標的公司欠負NCGA Investor LLC及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若干股東貸款，於管理賬目日期未償還總額為112,586,118.41美元(相等於872,542,417.68港元)；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標的公司」	指	NCGA Holdings Limited，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標的集團」	指	標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保證人」	指	(a) NCGA Investor LLC； (b) 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c) 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 (d)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e)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f)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 (g) 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及 (h) MCM；
「楊氏信託」	指	由楊楚鈺女士作為創立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二日的信託契據及其後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的信託契據就瑞華股份設立的信託；及
「%」	指	百分比。

附註：除非另行註明，否則本通函內以美元列值之數字乃分別按照1美元兌7.7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及人民幣，而以人民幣列值之數字按照人民幣1元兌1.2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兩者皆為最新取得的外幣匯率市場中間價。



BAOXIN AUTO GROUP LIMITED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3)

執行董事：

楊愛華先生
楊漢松先生
楊澤華先生
華秀珍女士
趙宏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刁建申先生
汪克夷先生
陳弘俊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8樓1803-04室

主要交易

緒言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公佈，本公司與賣方及保證人訂立買賣協議，據此，(i)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的數目及類別(即標的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股東貸款數額；及(ii) MCM有條件同意註銷管理期權，以換取代價。完成後，標的公司將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函件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向合共持有股份面值50%以上的一批有密切聯繫的股東取得股東書面批准，以進行收購事項。

本通函的目的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為閣下提供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具法律約束力，其條款及條件載述如下：

日期：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1) 賣方
(2) 保證人
(3) 本公司

將收購資產：(1) 銷售股份，即完成時標的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股東貸款數額
(3) 註銷管理期權

標的公司將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標的集團其他詳情載於下文「有關訂約方資料」一段。

董事會函件

賣方及保證人的權益： 賣方各自於標的公司擁有的權益載列如下：

	持股百分比 (%)	股東 貸款金額
NCGA Investor LLC	44.37	57,360,297.78 美元(相等於 444,542,307.80 港元)
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2.31	—
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	0.83	—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0.40	—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0.35	—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	50.23	55,225,820.65 美元(相等於 428,000,110.04 港元)
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	1.51	—
總計	100	112,586,118.43 美元(相等於 872,542,417.83 港元)

MCM獲授管理期權，據此，MCM有權按每股55.76美元(相等於432.14港元)認購標的公司股本中105,367股新股份(約佔標的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19%)。

代價：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就收購銷售股份、股東貸款數額及註銷管理期權於完成日期應付賣方及MCM的代價包括：

- (i) 現金額；
- (ii) 債券；及
- (iii) 代價股份。

董 事 會 函 件

應付賣方及MCM各自的代價載列如下：

	現金額	債券	代價股份
NCGA Investor LLC	134,805,808.50 美元(相等於 1,044,745,015.87 港元)	—	—
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152,210.76 美元 (相等於 1,179,633.39 港元)	3,880,579.64 美元(相等於 30,074,492.21 港元)	1,906,445 股
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	1,455,180.08 美元(相等於 11,277,645.62 港元)	—	—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690,517.12 美元 (相等於 5,351,507.68 港元)	—	—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613,017.50 美元 (相等於 4,750,885.63 港元)	—	—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	91,945,482.21 美元(相等於 712,577,487.13 港元)	50,955,618.31 美元(相等於 394,906,041.90 港元)	25,032,062 股
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	2,291,260.79 美元(相等於 17,757,271.12 港元)	335,749.87 美元 (相等於 2,602,061.49 港元)	164,938 股
MCM	687,262.66 美元 (相等於 5,326,285.62 港元)	2,988,237.09 美元(相等於 23,158,837.45 港元)	1,467,984 股
總計	232,640,739.62 美元(相等於 1,802,965,732.05 港元)	58,160,184.91 美元(相等於 450,741,433.05 港元)	28,571,429 股

按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計算，每股代價股份的價值為3.974港元，而代價股份總值為113,542,858.85港元。總代價金額為2,367,250,023.95港元。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應付各賣方及MCM的代價金額經參考其各自持有的標的公司股權及MCM於標的公司持有的管理期權所代表的相關股權釐定。應付各賣方及MCM的代價性質(即代價須以現金額或結合現金額、債券及／或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經賣方、MCM及本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

本公司應於完成日期支付現金額。本公司預計動用內部現金資源連同外部銀行借貸支付現金額。本公司預計，約50%現金額動用來自上市所得款項的內部現金資源支付，其餘現金額將以外部銀行借貸支付。

代價經本公司與賣方及MCM代表公平磋商後釐訂，過程中考慮(其中包括)標的集團於管理賬目日期的資產淨值。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2億元(相等於15億港元)。代價較標的集團於管理賬目日期的資產淨值溢價約48%。

另據本公司所悉，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較二零一零年有所減少，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更錄得虧損。本公司相信，標的集團達致上述財務表現的原因如下：

- (i) 中國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不利宏觀經濟環境，因而導致汽車經銷市場受到不利影響；
- (ii) 為減少存貨，同時提高流動資金，標的集團須按較低價格出售汽車，導致毛利率下降；及

董事會函件

(iii) 標的集團人工成本、融資成本及行政開支增加。

董事在釐定代價時已全面考慮標的集團的財務表現及代價較標的集團於管理賬目日期的資產淨值的溢價48%。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長遠利益，原因如下：

- (i) 標的集團在北京、天津、大連及西安等中國北部、東北及西北部幾個主要城市坐擁紮實基礎，在各該等城市的客戶基礎龐大而穩定。本集團藉自然擴充進軍該等市場將費時且昂貴。此外，標的集團大部分經銷店佔據有利位置，而本公司於相近地區新設門店將非常困難；
- (ii) 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分別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上升。本公司認為，標的集團的盈利能力主要受日益上漲的高水平人工成本、融資成本及行政開支影響。相反，本集團多年來控制經營成本成效顯著，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將對標的公司實施同一有效管理制度，此舉將降低人工成本、融資成本及行政開支，最終為標的集團營造更高利潤；
- (iii) 大部分在聯交所上市的中國經銷商的交易價格較彼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有重大溢價。舉例而言，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資產淨值溢價約170%。與在聯交所上市的標的集團可資比較公司相比，代價被視為具吸引力；

董事會函件

- (iv) 本集團及標的集團主要從事豪華汽車經銷業務，主要為寶馬、捷豹路虎經銷商，預期可於兩項業務綜合時帶來管理、經營及財務上的強大協同效益；
- (v) 標的集團經營的業務地理範圍及規模乃本集團現有地理分佈的理想補充，可讓本公司由中國東部擴至中國北部、東北及西北。如要覓得地理範圍及規模相若的替代收購目標，甚為困難；及
- (vi) 本公司計劃在完成後綜合經擴大集團的管理團隊，以節省行政開支。鑒於經擴大集團於不同地域的經營規模龐大，本公司亦將能靈活地協調及集合訂單，並重新調配汽車及零配件存貨，此舉將進一步壓低經擴大集團的成本。

代價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2,528,740,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份。代價股份相當於(i)在本通函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3%；及(ii)經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2%。代價股份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可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而代價股份與其發行當日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權利。發行代價股份將不會改變本公司的控制權。

董事會函件

代價股份將於完成日期按每股3.974港元(即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發行，較：

- (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4.00港元折讓約0.7%；
- (ii) 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3.974港元相同；
- (iii) 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10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3.839港元溢價約3.5%；
- (iv) 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30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3.831港元溢價約3.7%；
- (v) 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60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4.397港元折讓約9.62%；
- (vi)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5.900港元折讓約32.6%；及
- (vii)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1.622港元溢價約145.0%。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董事會函件

各名代價股份收受人個別向本公司承諾，只要完成得到落實，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前任何時間不會轉讓、出售代價股份，亦不會對代價股份增設產權負擔，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向代價股份收受人的任何聯繫人轉讓或出售其代價股份，而該聯繫人於有關轉讓或出售前簽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書，據此受該等禁售限制約束，並且承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前仍為代價股份收受人的聯繫人或該聯繫人終止擔任代價股份收受人聯繫人前將代價股份轉回代價股份收受人(或其任何聯繫人)；
- (ii) 向任何第三方轉讓或出售其全部(但並非部分)代價股份，惟該第三方承讓人於轉讓或出售前簽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書，據此受該等禁售限制約束；
- (iii) 就根據適用法律(包括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進行有關股份全面要約(包括以協議安排或回購要約方式)而轉讓或出售全部(但並非部分)代價股份；
- (iv) 根據法院命令或按照強制法轉讓或出售其代價股份；或
- (v) 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轉讓或出售其代價股份。

有關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 : 收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收購事項(或其任何部分)須知會中國任何的競爭機構，否則，完成將屬違法或受中國法律所禁止或限制、取得中國任何有關競爭機構的所有同意及批准以及相關的任何存檔、提呈書或通知書的一切適用強制暫緩期已經屆滿或終止；

董事會函件

- (ii) 就標的公司控制權變動取得與原設備製造商所訂立合約項下的一切同意，惟除非未得有關同意將對標的集團整體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否則毋須取得有關同意；
- (iii) 聯交所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有關上市及買賣批准隨後於完成前並無撤回)；及
- (iv) 自買賣協議日期起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司可按其絕對酌情權向各賣方發出書面通知，隨時豁免上列第(ii)及(iv)項條件，而賣方代表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隨時豁免上列第(ii)項條件。

倘任何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仍未達成，且在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未獲豁免，買賣協議可由賣方代表代表賣方或買方向其他訂約方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解約後仍存續的條款除外)，惟倘任何訂約方無法履行其根據買賣協議須於完成時或之前履行的責任，為導致未能發生的主因，則該方無權終止買賣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條件概無獲豁免，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訂約方無意豁免任何條件。

董事會函件

償還管理費及該長期融資 : 於完成時，(如標的集團於完成前未能辦妥，則)本公司須促使：

- (i) 根據McLarty Services, LLC及標的公司附屬公司McLarty Hong Kong Consulting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簽訂的顧問服務協議應付予McLarty Services, LLC的管理費的未償還及所有累計金額全數支付。於管理賬目日期未償還總金額為人民幣23,672,118.43元(相等於29,590,148.04港元)；及
- (ii) 在Court Square Capital Limited及標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就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五日期到償還的五年期41,947,469美元計息有期貸款簽訂的貸款協議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及該長期融資項下累計利息全數償還。於管理賬目日期未償還總金額為50,770,356.46美元(相等於393,470,262.57港元)。

債券工具

本公司將於完成時以平邊契約方式簽立以協定樣式載列的債券工具，其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債券初步本金總額 : 58,160,184.91美元(相等於450,741,433.05港元)

地位 : 債券構成本公司直接、無條件且無抵押的責任，而債券之間在任何時間享有相同權利且概不附帶任何優先權。

轉讓 : 債券持有人可按照適用法律在任何時間向任何人士出讓、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持有的債券。

董事會函件

利息 : 債券按年利率5.65%計息。利息須於首個發行日起計每十二個月屆滿時支付。每份債券於贖回到期日起不再附帶任何利息，除非本金付款不當地被扣留或遭拒絕，在此情況下，債券將繼續按上述利率計息，直至有關債券持有人或其代表全數收取有關債券截至該日的到期款項當日為止。

有關債券全數應付累計未繳付利息須於付息日自動加進有關債券當時未償還本金額，本金額增加後，有關債券的利息須按已增加本金額自付息日及以後計算。

贖回 : 本公司須於首次發行日起計滿第五週年當日按債券100%本金額(連同所有累計未繳付利息)以現金贖回每份債券。

債券持有人有權隨時及不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以現金贖回其持有當時未贖回的全部或任何債券；惟債券持有人須於到期日前及僅可於贖回事件發生後行使有關權利。「贖回事件」指以下任何一項：

- (i) 於自付款到期日起計超過三天拖欠支付任何債券的本金或利息(惟倘無法支付乃因行政或技術差錯導致，且自到期日起五天內完成支付則除外)；或
- (ii) 本公司無法履行或遵守債券或債券工具條件所載的任何契諾、條件或條文，且在其無法履行或遵守的部分(就任何債券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契諾除外)未能補救(或倘可予補救，但補救並無於債券持有人將有關違約書面通知呈交本公司後14天內作出)；或

董事會函件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就或有關借入或籌集款項的任何其他現時或日後債項，因任何違約事件（不論如何表述）而在其列明到期日前成為到期應付債項；或於到期時或（視情況而定）在任何適用寬限期內並無支付任何該等債項；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無法在到期時支付有關任何借入或籌集款項的任何現時或日後的擔保項下的任何應付金額；惟有關本段上述一宗或多宗已發生或正在發生事件的債項、擔保及彌償保證的總金額應等於或超過50,000,000美元（相等於387,500,000港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等值金額）；或
- (iv) 通過有效的股東決議案或主管司法權區法院發出命令，迫使本公司進行清盤或解散，惟在任何有關情況下為或根據綜合、聯合、合併或重組或於綜合、聯合、合併或重組後經大多數債券持有人之前批准的條款進行則除外；或
- (v) 通過有效的股東決議案或主管司法權區法院發出命令，迫使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進行清盤或解散，惟以下任何有關情況則除外：
 - (a) 為或根據綜合或聯合或合併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目的或於綜合或聯合或合併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後；或
 - (b) 為或根據綜合、聯合、合併或重組目的或於綜合、聯合、合併或重組（上文(a)分段所述者除外）後經大多數債券持有人之前批准的條款進行；或
 - (c) 以自願清盤或解散方式進行，其中有關附屬公司擁有剩餘資產，而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應佔剩餘資產分派予本公司及／或有關的附屬公司；或

董事會函件

- (vi) 已由產權負擔人接管，或已委派接收人接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物業、資產或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且於30天內並無解除；或
- (v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物業、資產或收益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判決前被處以、執行或請求扣留、扣押、司法執行或檢取，而上述行動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而言乃屬重大，且於30天內並無解除；或
- (v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未能於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須根據適用破產、重組或無力償還法例提出有關其本身的法律程序或以債權人作為受益人而作出利益轉讓或訂立債務重組協議；或
- (ix)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根據適用破產、重組或無力償還法例遭提出法律程序，而該等程序於30天內並無解除或仍然有效；或
- (x) 本公司違反任何契諾或承諾，在發生任何贖回事務時沒有適時通知每名債券持有人且違反不會修改債券附帶的權利或修訂工具的契諾或承諾，即使違反可予補救，本公司無法於任何債券持有人書面要求補救後21天內補救違反事宜；或
- (x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終止進行業務，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進行的業務性質出現重大改變，惟之前經大多數債券持有人批准的改變除外；或
- (xii) 工具或發行債券屬非法、無效或不可強制執行；或

(xiii) 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法例，所發生的任何事件具有類似於以上(iv)至(xii)段落(首尾兩段包括在內)所述的任何事件的影響。

控制權變動後的贖回 : 控制權變動後，債券持有人有權隨時及不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以現金贖回其當時持有未贖回的全部債券，據此，本公司須於接獲通知後五個營業日內向債券持有人支付本金額的103%連同所有累計未繳付的利息。就此，「控制權變動」指：(a)於首次發行日並無擁有或控制本公司股本中超過30%投票權的任何人士隨後擁有或控制本公司股本中超過30%投票權；或(b)於首次發行日擁有或控制本公司股本中超過30%投票權的任何人士不再擁有或控制本公司股本中超過30%投票權。

有關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是一家在中國處於領先地位的豪華4S經銷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

賣方及保證人

賣方為標的公司的直接股東，彼等各自的業務如下：

NCGA Investor LLC為於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itigroup Inc. 間接擁有。除持有標的公司的股份及部分股東貸款外，其並無從事任何業務。Citigroup Inc. 為全球領先銀行之一，擁有約200,000,000名客戶，在超過160個國家及司法權區營業。Citigroup Inc. 向消費者、企業、政府及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消費者銀行服務與信貸、企業及投資銀行業務、證券經紀、交易服務及財富管理。

Pangaea One Acquisition Holdings 9, Ltd.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有限公司，並受私募基金Pangaea One L.P. 控制。除持有標的公司的股份外，其並無從事任何業務。

董事會函件

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 (開曼群島合夥有限公司)、Apollo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美國特拉華州合夥有限公司) 及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各自為受 Apollo Global Management, LLC 的聯繫人管理的投資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Apollo Global Management, LLC 及其綜合附屬公司坐擁受管理資產約 1,050 億美元 (相等於約 8,140 億港元)，投資於九個行業組成的核心組合的私募基金、信貸為本的資本市場及房地產基金，Apollo 在該等行業具備相當的知識與資源。Apollo Strategic Value Master Fund, L.P.、Apollo Value Investment Fund, L.P. 及 Apollo Value Investment Offshore Fund, Ltd. 尋求藉買賣銀行債項、優先及後償債券、可換股債券、普通股、信貸及股本證券指數、信貸違約掉期、期權、優先股及貿易索償，捕捉投資機遇。該三個基金專注於在資產負債表重組前、期間及之後陷入財政困難及高度借貸的公司的證券，以及近期具刺激因素但低於一般價格的其他證券或資產。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有限公司，由多名投資者擁有。此等投資者為金融保薦人或高資產值投資者。除持有標的公司的股份及部分股東貸款外，其並無從事任何業務。

NCGA Management Participation, Ltd.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有限公司，由數名標的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擁有。除持有標的公司的股份外，其並無從事任何業務。

據董事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悉、所知及所信，本公司確認於本通函日期，賣方、保證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有關標的公司的資料

標的公司為於中國經營豪華汽車經銷業務的集團的控股公司。標的集團現時擁有及經營20家經銷店。標的集團具備足夠內部財務資源，以支持其現有經銷店的營運。按照標的集團的經審核賬目，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61,644,000元(相等於1,827,055,000港元)。以下資料為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概要：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除稅及特殊項目的溢利淨額	302,876,000 (相等於 378,595,000 港元)	75,856,000 (相等於 94,820,000 港元)
除稅及特殊項目後的溢利淨額	217,871,000 (相等於 272,338,750 港元)	42,672,000 (相等於 53,340,000 港元)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相信，收購事項有助本公司於中國競爭日趨激烈的經銷市場中拓展地理據點、豐富品牌組合。本集團主要於華東(包括上海、江蘇省、浙江省及山東省)從事經銷業務，標的集團則主要於中國北部、東北及西北一帶(包括北京、河北省、遼寧省、陝西省、天津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經營業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標的集團擁有及經營14家寶馬／迷你經銷店、4家捷豹路虎經銷店、一家保時捷經銷店及一家沃爾沃經銷店，有助於提高本公司就寶馬／迷你及捷豹路虎兩個品牌的領先經銷地位。收購事項亦會為本公司的業務引入一家保時捷經銷店及一家沃爾沃經銷店，豐富我們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品牌的組合。

收購事項加強本公司的規模及平台，擴大收入及客戶基礎，並為本公司帶來具吸引力的強大未來增長與發展平台。

董事相信，收購事項的條款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進行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標的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標的公司將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標的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將合併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以下載列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若干主要財務數據及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猶如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僅為方便闡述)。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	經擴大集團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9,113,061	12,364,845
總負債	5,707,706	8,856,309
資產淨值	3,405,355	3,508,536

有關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有否任何減值虧損，此乃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董事認為，在進行減值評估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載的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並無任何減值跡象。

董事確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基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而會計政策及主要假設將於本公司在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中貫徹採用。

即使將於日後會計期間進行減值評估，鑒於本通函日期及本公司於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的結算日，預期商譽減值評估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因此，董事認為，預期於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商譽減值。

董事會函件

由於標的集團在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可能與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報表所用各價值(載於本通函附錄三)有重大差異，於完成日期確認的商譽可能與未經審核備考資料呈列金額有別。

完成後，標的集團作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預期將為本集團日後的業績作出正面貢獻。

董事預期，應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實物利益總額將不會因收購事項產生重大變動。

標的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完成後，本公司將可把地理據點擴至中國北部、東北部及西北部，屆時將擁有及經營另外合共20家經銷店，包括14家寶馬／迷你經銷店、四家捷豹路虎經銷店、一家保時捷經銷店及一家沃爾沃經銷店。標的集團及本集團經銷業務橫向整合，將在豪華及超豪華品牌4S經銷行業務上締造規模經濟效益，加大市場佔有率，從而惠及本集團。

董事相信，中國豪華車市場將持續受益於汽車消費升級換代的強勁趨勢。目前中國的汽車擁有率，尤其是豪華和超豪華車的擁有率，仍遠低於世界平均水平。考慮到中國的汽車平均置換周期通常約為4-5年，過往數年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高速發展為未來幾年對豪華車的需求的快速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隨著消費者的消費能力不斷增強，豪華車生產商產品綫的拓展，董事相信豪華和超豪華板塊的增長在未來幾年仍將遠高於中國整體乘用車市場。同時，隨著汽車擁有量的增加，顧客對售後服務的需求有不斷升級的趨勢，並有彈性且平穩快速增長。董事預期，標的集團及本集團的業績將受惠於豪華車市場的增長。

財務概覽、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356,600,000元、人民幣8,045,200,000元、人民幣8,987,300,000元及人民幣4,848,100,000元，而標的集團來自銷售汽車所得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900,100,000元、人民幣7,515,400,000元、人民幣8,295,100,000元及人民幣4,423,300,000元。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548,200,000元、人民幣764,100,000元、人民幣805,800,000元及人民幣388,000,000元，而來自銷售汽車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20,900,000元、人民幣505,700,000元、人民幣471,700,000元及人民幣165,200,000元。標的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10.2%、9.5%、9.0%及8.0%。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標的集團的純利分別為人民幣125,300,000元、人民幣217,900,000元及人民幣42,700,000元。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71,400,000元。

標的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支付採購新車、零配件及汽車用品，開設新4S店舖以及撥付其營運資金及日常經營開支。標的集團通過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流動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621,300,000元、人民幣2,319,700,000元、人民幣3,497,700,000元及人民幣3,722,700,000元。

標的集團的流動比率乃按照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流動比率分別約為1.92、1.66、1.49及1.34。

標的集團主要通過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604,900,000元、人民幣302,100,000元、人民幣325,300,000元及人民幣200,400,000元。

標的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值加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29.0%、48.3%、67.0%及73.7%。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209,200,000元、人民幣1,425,000,000元、人民幣1,461,600,000元及人民幣1,290,400,000元。

貸款及借貸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分別為人民幣422,200,000元、人民幣458,200,000元、人民幣1,298,900,000元及人民幣1,716,9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31,000,000元、人民幣156,000,000元、人民幣316,800,000元及人民幣670,400,000元於不到一年內到期。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的融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1,400,000元、人民幣39,500,000元、人民幣103,700,000元及人民幣118,900,000元。

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標的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融資成本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隨著標的集團拓展網絡及銷售增長，汽車採購量增加，需產生股東貸款及增加銀行借貸以提供資金。

標的集團的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已抵押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77,800,000元、人民幣618,700,000元、人民幣955,100,000元及人民幣2,026,700,000元。

信貸政策

標的集團的銷售一般於交付汽車時以現金結算，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我們已抵押銀行存款、在途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即標的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的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存入無重大信貸風險且信用可靠性良好的財務機構。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開支。於上述各時期，標的集團的總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4,400,000元、人民幣168,900,000元、人民幣365,600,000元及人民幣215,300,000元。

匯兌風險

標的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標的集團分別錄得人民幣3,200,000元、人民幣1,900,000元及人民幣7,700,000元外匯收益淨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錄得人民幣1,500,000元外匯虧損淨額。標的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分別共有約1,100、1,500、1,900及2,000名僱員。

董事會函件

標的集團提供薪酬組合及福利優惠，包括年度退休金、工傷福利、醫療及失業福利計劃。標的集團亦設有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獎勵對標的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重要投資及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的集團概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及計算)超過25%但低於75%，故此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條所指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通知、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悉、所知及所信，概無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於收購事項擁有任何重大利益。因此，倘若本公司就批准收購事項召開股東大會，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2)條，本公司已向以下合共持有股份面值50%以上、有權在股東大會出席投票的一批有密切聯繫的股東取得股東書面批准，批准有關交易：

- (1) 持有1,819,2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61.41%)的Baoxin Investment，其全資擁有人為酌情信託的信託人，而酌情信託的受益人為楊愛華先生、楊漢松先生及楊澤華先生以及其各自的子女及後人。只要保護人仍然在職，信託人將不獲授予投資或管理資產的權力，包括干預Baoxin Investment業務的管理和其股份所附帶表決權的權力。楊愛華先生現為該酌情信託的保護人。

董事會函件

- (2) 持有266,4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54%)的瑞華，其全資擁有人為楊愛華先生的女兒楊楚鈺女士(以酌情信託的信託人身份)，而酌情信託的受益人為楊愛華先生及楊澤華先生以及其各自的子女及後人。只要保護人仍然在職，信託人將不獲授予投資或管理資產的權力，包括干預瑞華業務的管理和其股份所附帶表決權的權力。楊愛華先生現為該酌情信託的保護人。

因此，本公司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收購事項。

附加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除標的公司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為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收購或同意收購的唯一公司。鑒於各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的規模，本公司預期收購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閣下務請留意本通函附錄所載之附加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愛華
謹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A.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i)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刊發的中期報告中披露；(ii)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刊發的年報中披露；及(iii)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披露，以上財務資料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baoxin.com)登載。

B. 債務聲明

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刊發本通函前就載入本「借貸」一段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即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連同NCGA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標的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的未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6,220,352,000元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銀行借貸	4,870,015
即期其他借貸	302,373
非即期銀行借貸	—
非即期其他借貸	<u>1,047,964</u>
總計	<u><u>6,220,352</u></u>

非即期其他借貸包括標的集團現時結欠NCGA Investor LLC及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的股東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總額為112,586,118美元。貸款結餘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3002元的滙率換算後為人民幣709,315,000元，該滙率為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美元現貨滙率。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收購股東貸款，並於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報表中對銷。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指：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有抵押	643,055
— 有擔保	50,000
— 無抵押	<u>5,527,297</u>
總計	<u><u>6,220,352</u></u>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經擴大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有銀行信貸融資總額約人民幣13,405,344,000元，其中約人民幣7,534,705,000元已動用。

抵押品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經擴大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下列質押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	205,587
存貨	261,083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308
土地使用權	<u>166,981</u>
總計	<u><u>683,959</u></u>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之一瑞安寶隆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瑞安寶隆」）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人民幣84,900,000元由屬於Zheng Shi Long先生關連方的公司及個人擔保。Zheng Shi Long先生為瑞安寶隆的現有股東之一。本集團收購瑞安寶隆完成後，本集團及Zheng Shi Long先生將分別持有瑞安寶隆90%及10%權益。Zheng Shi Long先生將因上述收購而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本公司將就上述擔保於上述收購完成時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適用上市規則。據董事所深知，彼獨立於賣方及保證人。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之一瑞安寶隆提供公司擔保，以擔保若干銀行授予瑞安寶隆現有股東的關連方的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274,200,000元。本集團收購瑞安寶隆完成後，賣方(即瑞安寶隆現有股東)將就上述瑞安寶隆公司擔保提供反擔保。

除以上所述或本通函另行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經擴大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付債務證券、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但尚未發行之債務證券、定期貸款或其他屬借貸性質的借貸或債務(例如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C.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D. 營運資金聲明

董事經仔細審慎調查後認為，收購事項完成後，在計及經擴大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可取得的財務資源後，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及備用銀行融資，經擴大集團及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具備充足營運資金應付本通函日期起計最少12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

E. 經擴大集團財務及交易前景

本集團是一家在中國處於領先地位的豪華4S經銷集團，專營豪華及超豪華品牌如寶馬、迷你、捷豹、路虎、奧迪、吉姆西和凱迪拉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共有48家門店，其中35家豪華品牌經銷店，2家汽車裝潢中心，1家上海認證理賠中心和10家中高端市場品牌經銷店。

董事相信，中國豪華車市場將持續受益於汽車消費升級換代的強勁趨勢。目前中國的汽車擁有率，尤其是豪華和超豪華車的擁有率，仍遠低於世界平均水平。考慮到中國的汽車平均置換周期通常約為4-5年，過往數年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高速發展為未來幾年對豪華車的需求的快速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隨

著消費者的消費能力不斷增強，豪華車生產商在產品綫的拓展，董事相信豪華和超豪華板塊的增長在未來幾年仍將遠高於中國整體乘用車市場。同時，隨著汽車擁有量的增加，顧客對售後服務的需求有不斷升級的趨勢，並有彈性且平穩快速增長。董事預期，標的集團及本集團的業績將受惠於豪華車市場的增長。

收購事項將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品牌組合及經銷網絡地理覆蓋。完成後，本公司將可把地理據點擴至中國北部、東北部及西北部，屆時將擁有及經營另外合共20家經銷店，包括14家寶馬／迷你經銷店、四家捷豹路虎經銷店、一家保時捷經銷店及一家沃爾沃經銷店。標的集團及本集團經銷業務橫向整合，將在豪華及超豪華品牌4S經銷行業務上締造規模經濟效益，加大市場佔有率，從而惠及本集團。

本公司擬進一步利用現有品牌的領先市場地位，同時增設增長潛力與利潤俱佳的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品牌，以迎合汽車消費升級換代所產生的需求增長。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之報告全文，僅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於此所界定的詞彙僅適用於本報告。



Ernst & Young
22nd Floor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Tel : +852 2846 9888
Fax :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 : +852 2846 9888
傳真 : +852 2868 4432

致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我們僅此報告NCGA Holdings Limited(「標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標的集團」)之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包括標的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之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其附註(「財務資料」)，以及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比較財務資料」))。該等資料按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之呈列基準編製，以供載入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有關建議收購標的公司(「收購事項」)之通函(「通函」)中。

標的公司為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標的公司擁有如下文第II節附註39所載於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的權益。現時組成標的集團各公司已採用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現時組成 貴集團各公司之財務報表根據該等公司註冊成立及/或設立的國家適用於此等公司的相關會計原則編製。

標的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經審核之賬目。標的公司之管理層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為本報告編製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

財務資料已按照標的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並無作出任何調整。編製基準已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2.1。

董事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負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呈報公司情況的財務資料及比較財務資料;及作出董事認為就編製不存在由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財務資料及比較財務資料時所須的內部監控。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乃就財務資料及比較財務資料分別作出獨立意見及審閱總結,並向閣下報告我們之獨立意見及審閱總結。

為編製此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指引第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對財務資料之程序。

我們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之中期財務資料」對比較財務資料執行審閱的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對財務資料進行分析,並以此為基礎評估會計政策及呈列方式除另有披露外是否貫徹運用。審閱工作並不包括核數程序,如監控測試以及資產、負債及交易之核實。審閱之範圍遠低於核數,因此提供不及核數之保證。有鑑於此,我們對比較財務資料不發表意見。

對財務資料的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及按於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之編製基準，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標的公司及標的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標的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和綜合現金流量。

對比較財務資料的審閱總結

根據我們不構成核數之審閱，就本報告而言，我們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比較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

I. 標的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收益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a)	5,356,587	8,045,178	8,987,349	4,373,419	4,848,141
銷售及提供 服務成本	6(b)	<u>(4,808,342)</u>	<u>(7,281,112)</u>	<u>(8,181,554)</u>	<u>(3,962,968)</u>	<u>(4,460,155)</u>
毛利		548,245	764,066	805,795	410,451	387,986
其他收入及 收益淨額	5(b)	22,177	47,047	76,418	33,826	43,333
銷售及經銷成本		(195,507)	(250,421)	(256,903)	(125,769)	(178,697)
行政開支		<u>(171,201)</u>	<u>(221,622)</u>	<u>(451,801)</u>	<u>(187,220)</u>	<u>(318,978)</u>
經營利潤/(虧損)		203,714	339,070	173,509	131,288	(66,356)
融資成本	7	(31,432)	(39,544)	(103,745)	(41,760)	(118,900)
應佔一家聯營 公司利潤	16(b)	<u>2,065</u>	<u>3,350</u>	<u>6,092</u>	<u>5,027</u>	<u>881</u>
除稅前利潤/ (虧損)	6	174,347	302,876	75,856	94,555	(184,375)
稅項	8(a)	<u>(49,008)</u>	<u>(85,005)</u>	<u>(33,184)</u>	<u>(32,860)</u>	<u>13,018</u>
年/期內利潤/ (虧損)		<u>125,339</u>	<u>217,871</u>	<u>42,672</u>	<u>61,695</u>	<u>(171,357)</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25,339</u>	<u>217,871</u>	<u>42,672</u>	<u>61,695</u>	<u>(171,35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利潤/(虧損)	<u>125,339</u>	<u>217,871</u>	<u>42,672</u>	<u>61,695</u>	<u>(171,357)</u>
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 的匯兌差額	<u>(5,694)</u>	<u>(14,542)</u>	<u>(18,605)</u>	<u>(33,248)</u>	<u>79</u>
年/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119,645</u>	<u>203,329</u>	<u>24,067</u>	<u>28,447</u>	<u>(171,27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119,645</u>	<u>203,329</u>	<u>24,067</u>	<u>28,447</u>	<u>(171,27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第II節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04,837	273,600	580,644	719,201
土地使用權	13	22,287	38,545	43,264	42,600
無形資產	14	—	4,744	9,361	9,560
預付款項	15	—	—	173,882	109,032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6	11,023	14,373	20,445	21,443
商譽	17	472,445	458,226	436,556	438,229
遞延稅項資產	28	14,426	18,468	33,990	54,84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25,018</u>	<u>807,956</u>	<u>1,298,142</u>	<u>1,394,907</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10,091	378,674	589,150	1,343,961
應收貿易賬款	19	29,122	73,396	141,047	146,200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03,055	940,585	1,510,685	880,6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52,359	618,737	915,449	1,103,641
在途現金	22	21,776	6,228	16,110	47,8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604,943	302,088	325,263	200,361
流動資產總值		<u>1,621,346</u>	<u>2,319,708</u>	<u>3,497,704</u>	<u>3,722,700</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4	131,000	156,000	316,767	670,4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5	487,673	836,058	1,685,352	1,827,5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87,849	339,780	313,090	275,264
應付所得稅		39,505	68,634	36,564	7,297
流動負債總額		<u>846,027</u>	<u>1,400,472</u>	<u>2,351,773</u>	<u>2,780,496</u>
流動資產淨值		<u>775,319</u>	<u>919,236</u>	<u>1,145,931</u>	<u>942,2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00,337</u>	<u>1,727,192</u>	<u>2,444,073</u>	<u>2,337,11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借貸	24	291,150	302,155	982,179	1,046,4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250	25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91,150</u>	<u>302,155</u>	<u>982,429</u>	<u>1,046,745</u>
資產淨值		<u>1,209,187</u>	<u>1,425,037</u>	<u>1,461,644</u>	<u>1,290,36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	908,864	908,864	913,623	913,623
儲備	30	300,323	516,173	548,021	376,743
權益總值		<u>1,209,187</u>	<u>1,425,037</u>	<u>1,461,644</u>	<u>1,290,366</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及 購股權儲備* 附註30(i)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0(ii) 人民幣千元	資本注資* 附註30(iii)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附註30(iv)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40,019	135,633	1,855	13,410	—	(82,299)	(63,940)	744,678
年內利潤	—	—	—	—	—	—	125,339	125,33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5,694)	—	(5,69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694)	125,339	119,645
發行股本	165,135	175,467	—	—	—	—	—	340,602
獲行使股份獎勵	3,710	—	(3,710)	—	—	—	—	—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10,227	—	—	(10,227)	—
以股份為基礎股權結算的交易	—	—	1,855	—	—	—	—	1,855
由一股東豁免的負債	—	—	—	—	2,407	—	—	2,4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u>908,864</u>	<u>311,100</u>	<u>—</u>	<u>23,637</u>	<u>2,407</u>	<u>(87,993)</u>	<u>51,172</u>	<u>1,209,187</u>
年內利潤	—	—	—	—	—	—	217,871	217,8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14,542)	—	(14,54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4,542)	217,871	203,329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12,680	—	—	(12,680)	—
以股份為基礎股權結算的交易	—	—	12,521	—	—	—	—	12,52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u>908,864</u>	<u>311,100</u>	<u>12,521</u>	<u>36,317</u>	<u>2,407</u>	<u>(102,535)</u>	<u>256,363</u>	<u>1,425,037</u>
年內利潤	—	—	—	—	—	—	42,672	42,67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18,605)	—	(18,6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8,605)	42,672	24,067
發行股本	4,759	7,781	—	—	—	—	—	12,540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4,409	—	—	(4,409)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u>913,623</u>	<u>318,881</u>	<u>12,521</u>	<u>40,726</u>	<u>2,407</u>	<u>(121,140)</u>	<u>294,626</u>	<u>1,461,644</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及 購股權儲備* 附註30(i)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0(ii) 人民幣千元	資本注資* 附註30(iii)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附註30(iv)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u>913,623</u>	<u>318,881</u>	<u>12,521</u>	<u>40,726</u>	<u>2,407</u>	<u>(121,140)</u>	<u>294,626</u>	<u>1,461,644</u>
期內虧損	—	—	—	—	—	—	(171,357)	(171,35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79	—	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9	(171,357)	(171,27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913,623</u>	<u>318,881</u>	<u>12,521</u>	<u>40,726</u>	<u>2,407</u>	<u>(121,061)</u>	<u>123,269</u>	<u>1,290,366</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u>908,864</u>	<u>311,100</u>	<u>12,521</u>	<u>36,317</u>	<u>2,407</u>	<u>(102,535)</u>	<u>256,363</u>	<u>1,425,037</u>
期內利潤	—	—	—	—	—	—	61,695	61,6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33,248)	—	(33,24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3,248)	61,695	28,447
發行股本	4,759	7,781	—	—	—	—	—	12,54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913,623</u>	<u>318,881</u>	<u>12,521</u>	<u>36,317</u>	<u>2,407</u>	<u>(135,783)</u>	<u>318,058</u>	<u>1,466,024</u>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分別為人民幣300,323,000元，人民幣516,173,000元，人民幣548,021,000元及人民幣376,743,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虧損)	174,347	302,876	75,856	94,555	(184,375)
就以下各項所作調整：					
—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減值增加/(撥回)	6	2,260	(1,747)	—	26,485
— 存貨減值增加/(撥回)	6	4,302	(4,811)	1,503	28,6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28,490	30,691	14,338	27,813
— 無形資產攤銷	14	—	2,292	578	1,157
— 土地使用權攤銷	13	590	756	641	664
—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		(2,065)	(3,350)	(5,027)	(88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收益)/虧損淨額	5	(21)	372	(1,733)	2,020
— 以股權結算股份					
獎勵/購股權開支	31	1,855	12,521	—	—
— 取消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方法的成本	31	2,407	—	—	—
— 融資成本	7	31,432	39,544	41,760	118,900
— 利息收入	5	(2,177)	(3,335)	(2,579)	(3,255)
— 匯兌(收益)/虧損	5	(3,172)	(1,906)	(2,666)	1,480
	238,248	373,903	207,278	141,370	18,656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151,021)	(366,378)	(296,712)	53,654	(188,192)
在途現金(增加)/減少	(21,776)	15,548	(9,882)	(1,827)	(31,757)
存貨減少/(增加)	212,830	(162,598)	(220,948)	(285,971)	(783,459)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569	(43,161)	(63,795)	(25,523)	(5,153)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00,875)	(431,935)	(599,804)	569,973	649,6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增加/(減少)	32,934	348,385	849,294	(105,992)	142,1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增加/(減少)	52,070	144,042	(43,150)	14,359	(31,304)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62,979	(122,194)	(177,719)	360,043	(229,426)
已繳利得稅項	(53,106)	(59,918)	(80,776)	(68,298)	(37,10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9,873	(182,112)	(258,495)	291,745	(266,527)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所得款項	56,759	44,997	10,877	6,880	45,53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所支付款項	(108,893)	(160,984)	(469,388)	(97,024)	(201,192)
收購一子公司	—	—	(348)	—	—
已收利息	2,177	3,335	4,159	2,579	3,25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9,957)</u>	<u>(112,652)</u>	<u>(454,700)</u>	<u>(87,565)</u>	<u>(152,405)</u>
融資活動					
新借貸所得款項	156,022	156,000	946,857	94,560	542,317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340,602	—	12,540	12,540	—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已付利息	(222,369)	(131,000)	(156,000)	(79,560)	(188,659)
	(26,705)	(18,549)	(48,422)	(22,773)	(59,70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47,550</u>	<u>6,451</u>	<u>754,975</u>	<u>4,767</u>	<u>293,95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307,466	(288,313)	41,780	208,947	(124,981)
於各年/期初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03,171	604,943	302,088	302,088	325,26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694)	(14,542)	(18,605)	(33,248)	79
於各年/期末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604,943</u>	<u>302,088</u>	<u>325,263</u>	<u>477,787</u>	<u>200,361</u>

23

財務狀況表

	第II節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子公司的權益	39	<u>1,425,065</u>	<u>1,401,956</u>	<u>1,436,886</u>	<u>1,861,80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425,065</u>	<u>1,401,956</u>	<u>1,436,886</u>	<u>1,861,801</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0	—	255	106,056	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u>350</u>	<u>339</u>	<u>183,657</u>	<u>9</u>
流動資產總值		<u>350</u>	<u>594</u>	<u>289,713</u>	<u>335</u>
流動負債					
其他短期借貸	24	250,970	260,999	—	122,3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506	1,509	4,912	8,408
應付利得稅		<u>354</u>	<u>293</u>	<u>176</u>	<u>177</u>
流動負債總額		<u>251,830</u>	<u>262,801</u>	<u>5,088</u>	<u>130,941</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251,480)</u>	<u>(262,207)</u>	<u>284,625</u>	<u>(130,60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73,585</u>	<u>1,139,749</u>	<u>1,721,511</u>	<u>1,731,195</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借貸	24	<u>291,150</u>	<u>302,155</u>	<u>963,932</u>	<u>1,023,423</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91,150</u>	<u>302,155</u>	<u>963,932</u>	<u>1,023,423</u>
資產淨值		<u>882,435</u>	<u>837,595</u>	<u>757,579</u>	<u>707,772</u>
權益					
股本	29	908,864	908,864	913,623	913,623
儲備	30	<u>(26,429)</u>	<u>(71,269)</u>	<u>(156,044)</u>	<u>(205,851)</u>
權益總值		<u>882,435</u>	<u>837,595</u>	<u>757,579</u>	<u>707,772</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標的集團的一般資料

NCGA Holdings Limited (「標的公司」) 為一間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責任公司。標的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28樓。

標的公司為一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內，標的公司的子公司主要從事汽車的銷售與服務。

2.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按四捨五入原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財務資料而言，標的集團於有關期間初期已採納所有適用於有關期間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以下新訂的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提早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提出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此準則在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才適用但可提早採納。當採納的時候，此準則將尤其影響標的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目，因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僅在公平值損益涉及不是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時，才容許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的確認，如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將因此須直接在損益確認。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按公平值通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的賬目，且標的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標的集團金融負債的賬目將不會受影響。取消確認的規則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改變。標的集團尚未決定何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建立在現有的原則上，確認控制權為一實體應否計入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決定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的指引以在難以評估之時協助釐定控制權。標的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全面影響，並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包括於其他實體所有類型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機構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的機構。標的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全面影響，並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的計量旨在通過提供公平值的精確定義，公平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以改善一致性及減低複雜性。該等規定並無擴大公平值賬目的使用，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了指引。標的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全面影響，並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僱員福利消除區間法及以資金淨額的基準計算融資成本。標的集團尚未評估修訂的影響。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但預期將對標的集團構成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標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標的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呈報期間與標的公司相同。子公司的業績乃由收購日期(即標的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始不再綜合計算。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盈虧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計算時悉數抵銷。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該實體過半數的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實體；或 貴公司有合約權利主導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體。

子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標的公司的收益表中。標的公司於子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並非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子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以外的實體，標的集團持有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能對其管理發揮重大影響力。

標的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減任何減值虧損計算標的集團應佔淨資產的份額列賬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調整能使可能存在任何不同的會計政策變得一致。標的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儲備的份額分別以其已收及應收股息及綜合儲備計入綜合收益表中。標的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會按標的集團在聯營公司之投資比率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實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標的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列作非流動資產，並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利用購買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以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即以於收購日由標的集團轉讓資產的公平值，標的集團承擔被收購方前擁有人之負債及由標的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權益合計所得。標的集團就各業務合併決定該合併有否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該權益為目前擁有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算時按比例應佔淨資產的權利，以公平值或按比例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數目計算。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以公平值計算。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費用。

當標的集團收購一業務，將根據於收購日期的合約條款、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採用適當分類及定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此包括被收購方分拆於主合約附有的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股權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通過損益重新計算至於收購日的公平值。

任何將由收購方轉移的或有代價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對或有代價(被視為一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改變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的改變。倘或有代價被分類為股權，將不會被重新計算。其後的結算入賬於股權中。倘或有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將根據適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

商譽最初以成本計算，即轉讓代價、確認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標的集團於被收購方先前持有股權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額多於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及承擔的可識別淨負債的額外數目。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比收購子公司的淨資產公平值為低，兩者的差異於重新評估後會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轉變顯示其賬面值可能減值的時候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標的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了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會從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標的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因合併的共同作用受益，不論標的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獲分配到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由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會被確認為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隨後的期間不會撥回。

當商譽成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一部分及該單位其中的業務部分被出售，當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該出售業務部分有關的商譽會包括在業務的賬面值中。於此情況出售的商譽會按照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除存貨、金融資產及商譽外，倘資產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須每年測試減值，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其公平值減銷

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視乎個別資產而定，惟倘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則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計算可收回金額。

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綜合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有否跡象顯示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如果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就商譽以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有關數額不得高於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連方

如出現下列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標的集團有關連：

- (a) 倘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標的集團；
 - (ii) 對標的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標的集團或標的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標的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標的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標的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標的集團或與標的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所識別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的人士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其資產達至操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滿足確認標準的重大檢修支出將撥充資本計入資產賬面值以作為重置處理。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相隔一段時間予以更換，則標的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可使用年期及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下：

類別	估計可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樓宇	5-20年	10%
租賃物業裝修	未屆滿的租期或估計可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
廠房及機器	5-10年	5-10%
傢俬及設施	3-5年	5-10%
汽車	5-10年	10%

如果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部分的可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閱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初次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年度在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有關資產收益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尚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後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可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在可用的經濟年期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作審閱。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軟件的主要估計使用年期為5-10年。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撥歸標的集團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訂定時，租賃資產的成本將按最低租金付款的現值資本化，並連同反映購買及融資的債務(不包括利息部分)入賬。以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及樓宇租賃款)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並按租約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低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的融資成本自收益表扣減，以於租約期提供固定的扣減比率。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屬於出租人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如果標的集團是出租人，由標的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會在非流動資產項下列賬，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列入收益表內。如果標的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按直線法在租約期內確認。

土地使用權

中國內地所有土地由國家擁有，並不存在個人土地擁有權。標的集團取得若干土地的使用權，而就有關權利支付的代價記錄為土地使用權，有關金額以直線法按40至50年的租賃期攤銷。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的投資、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或指定為對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標的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所屬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金融資產的所有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標的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在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的通常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標的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在途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已分離的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入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則在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融資成本內確認。該等公平值淨額變動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在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日期及僅在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條件時獲指定。

標的集團會評估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以評估在短期內出售的意向是否仍屬適當。在罕有的情況下當標的集團基於市場不活躍及管理層在可預見將來出售的意向出現重大變化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標的集團可選擇將其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會按其資產性質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持至到期投資。由於此等工具於初步確認後不可重新分類，故該估值並不影響於指定時採用公平值選擇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任何金融資產。

當主合約的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及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或指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將以獨立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列賬。此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收益表確認。僅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須就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訂時，方會作出重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屬於非衍生金融資產，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通過計入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包括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量。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收入內。減值所產生虧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為貸款的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

持至到期投資

如標的集團有持至到期的意圖及能力，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以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歸類為持至到期投資。持至到期投資其後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在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收入內。減值所產生的虧損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並無分類為持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乃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權投資。此分類項下的債務證券為擬無限期持有的債務證券，並可能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市況變化而出售。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財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財務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取消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則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該投資被確定為已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

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持有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期間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以及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因以下原因無法可靠地計量：(a)該項投資的估計合理公平值變動範圍頗大或(b)無法合理評估在有關範圍內不同估計的可能性及無法用於估計其公平值時，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標的集團會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屬適當。當在此罕有的情況下基於市場不活躍及管理層出售的意向在可預見將來有重大變化而致標的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標的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當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定義及標的集團有意且有能力於可預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則可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僅於標的集團有能力且有意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日，方可允許重新分類為持至到期類別。

對於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所得的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而該資產已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過往收益或虧損乃採用實際利率於剩餘投資年期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按資產剩餘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取消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標的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者全數支付(不得出現重大延誤)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標的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標的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凡標的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作出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在確認該項資產時以標的集團持續參與的程度為限。在這種情況下，標的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標的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形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標的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金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標的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跡象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如果且僅如果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標的集團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

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貸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出現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標的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標的集團確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屬重大)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獲確認(或繼續獲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納入進行共同減值評估。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確認。減少後的賬面值仍繼續累計利息收入，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欠款的機會渺茫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標的集團，則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通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未來撇銷款項，收回的款項將計入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顯示因未能可靠計量其公平值而不以公平值列賬的無報價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

就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標的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如果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金額包括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現行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任何過往已於收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會自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股權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跡象將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釐定「大幅」或「長期」的定義須作出判斷。「大幅」是相對於原有投資成本而言，而「長期」則是相對於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期間。倘出現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

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收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其他全面收益中移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已分類作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可通過收益表撥回。其公平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分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內的金融負債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標的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標的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乃視乎其如下分類而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而購入,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包括標的集團所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並非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指定為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已分離的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公平淨值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扣除的任何利息。

僅當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時,在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方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取消確認時通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在收益表中確認。

在計算攤銷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相關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即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以同一貸款人按極為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被視為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在且只在現時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所報市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的買價及淡倉的賣價)釐定，且毋須扣減任何交易成本。就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而言，公平值乃使用適當的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包括參考近期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其他大致相同工具的現行市場價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其他期權定價模式。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特定識別基準計算(按適用情況)，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使存貨達致其目前地點及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達致完成的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須的估計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應要求須償還並構成標的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並無限制用途而初步存款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如涉及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均在損益外確認，亦可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標的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獲稅務機構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務負債根據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初步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與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如果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確認。只有在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利潤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有關可抵扣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初步確認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只有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利潤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削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為止。如果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各報告期末重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並以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倘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乃涉及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貼

如果能合理肯定將收到政府補貼及所有附加條件均將獲履行，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如果補貼與開支項目相關，則確認為有關期間的收入，以便將補貼有系統地與原定以補貼予以彌補的成本進行配對。

如果補貼與資產相關，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有關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內在收益表以數額相等的年度款項分期發放，或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通過扣減折舊開支而轉撥至收益表。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標的集團且收入能可靠計量時，則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入，假設標的集團對已售貨品已無一般所有權應有的有效管控，亦無實際控制售出貨品，則於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時確認；
- (b)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按完成百分比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 (c) 租金收入，按租期以時間比例確認；
- (d)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採用足以將金融工具於其預計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及
- (e)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標的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標的集團業務成就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標的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交易之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因授出而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其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財務資料附註31提供有關進一步詳情。

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之期間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積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程度及標的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積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之變動。

對於未最終歸屬之獎勵，不會確認任何開支，惟視乎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之權益結算交易，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只要達成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均被視作歸屬。

倘若修改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且倘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最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費用。此外，任何增加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公平值總值的修改，或於修改日期對僱員有利的變更，均確認開支。

倘若取消權益結算獎勵，則其被視為已於取消日期歸屬，並隨即確認該獎勵尚待確認之任何開支。此包括屬標的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之任何報酬。然而，倘若授出新獎勵取代已取消之獎勵，並於授出當日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如前段所述，已取消及新授出之獎勵被視為原有權利之修改。

賣家返點

與數量相關的賣家返點被確認為按累計基準自銷售成本扣除的數額，累計基準以各相關供應商合約累計至報告日期止的預期返點為基礎。

已購買但於報告日期止仍持有的項目的返點從該等項目的賬面值扣除，以令該等存貨的成本在扣除適當返點後入賬。

僱員福利

標的集團設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子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收益表扣除。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前，歸類為財務狀況表中權益項下獨立分配的保留利潤。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宣派時，方會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標的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結束日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收益表處理。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根據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標的公司及若干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結束日的匯率換算為標的公司的呈列貨幣，其收益表則按年/期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於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量以現金流量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全年產生的海外子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標的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報告期末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金額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及估計存在不確定因素，故可能導致須於日後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應用標的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以下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作出對財務資料已確認金額具最重要影響的判斷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前提為未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抵銷該虧損。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的時間、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戰略作出重要判斷。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4,426,000元、人民幣18,468,000元、人民幣33,990,000元及人民幣54,842,000元。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8。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因素涉及重大風險，可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有關假設及因素於下文討論。

商譽減值

標的集團最少每年決定商譽有否減值，此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標的集團估計使用價值，須估計帶來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須選出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72,445,000元、人民幣458,226,000元、人民幣436,556,000元及人民幣438,229,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扣減虧損為限。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3,358,000元及人民幣32,022,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8。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標的集團於各報告日期為所有非金融資產評估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有關跡象時的其他時間檢測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檢測減值。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時，管理層須評估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分部資料

標的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汽車銷售及服務。就管理而言，標的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銷售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

概無匯集任何經營分部以組成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由於標的集團超過90%的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的汽車銷售及服務，且標的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標的集團於年內向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均未能達到標的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分部資料。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a)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汽車所得收入	4,900,096	7,515,371	8,295,099	4,063,199	4,423,275
其他	456,491	529,807	692,250	310,220	424,866
	<u>5,356,587</u>	<u>8,045,178</u>	<u>8,987,349</u>	<u>4,373,419</u>	<u>4,848,141</u>

(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佣金收入	16,481	35,091	57,440	25,043	40,180
租金收入	982	1,594	1,020	453	752
利息收入	2,177	3,335	4,159	2,579	3,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的收益／(虧損)淨額	21	(372)	2,050	1,733	(2,020)
匯兌差額收益／(虧損)淨額	3,172	1,906	7,654	2,666	(1,480)
其他	(656)	5,493	4,095	1,352	2,646
總計	<u>22,177</u>	<u>47,047</u>	<u>76,418</u>	<u>33,826</u>	<u>43,333</u>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標的集團除稅前利潤／(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9))：					
工資及薪金	111,380	172,618	271,884	114,297	151,1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購股權開支	1,855	12,521	—	—	—
其他福利	24,422	36,340	71,913	28,383	42,063
	<u>137,657</u>	<u>221,479</u>	<u>343,797</u>	<u>142,680</u>	<u>193,189</u>
(b)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汽車的成本	4,579,197	7,009,648	7,823,402	3,803,828	4,258,102
其他	229,145	271,464	358,152	159,140	202,053
	<u>4,808,342</u>	<u>7,281,112</u>	<u>8,181,554</u>	<u>3,962,968</u>	<u>4,460,155</u>
(c)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8,490	30,691	38,008	14,338	27,813
土地使用權攤銷	590	756	1,054	641	664
無形資產攤銷	—	2,292	1,320	578	1,157
應計／(撥回)應收款項及預付 款項減值	2,260	(1,747)	(3,222)	—	26,485
應計／(撥回)存貨減值	4,302	(4,811)	10,472	1,503	28,648
核數師酬金	2,930	3,430	3,309	1,655	—
租賃開支	23,544	35,532	68,354	27,613	38,974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24,911	25,093	66,345	22,363	71,434
票據貼現支銷的利息開支	6,521	14,451	37,400	19,397	47,466
	<u>31,432</u>	<u>39,544</u>	<u>103,745</u>	<u>41,760</u>	<u>118,900</u>

8. 稅項

(a) 於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集團：					
即期一年度/期間的 香港費用	355	300	144	403	871
即期一年度/期間的 中國內地費用	54,867	88,747	48,562	32,895	6,963
遞延稅項(附註28)	(6,214)	(4,042)	(15,522)	(438)	(20,852)
	<u>49,008</u>	<u>85,005</u>	<u>33,184</u>	<u>32,860</u>	<u>(13,018)</u>

標的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須於有關期間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率為25%。

(b) 按適用稅率就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虧損)的對賬：

標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其居籍所在地區適用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虧損)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集團一二零零九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u>(17,701)</u>		<u>192,048</u>		<u>174,347</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921)	16.5%	48,012	25.0%	45,091	25.9%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3,617	(20.4%)	1,248	0.6%	4,865	2.8%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135	0.6%	1,135	0.7%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						
虧損	—	—	(1,959)	(1.0%)	(1,959)	(1.1%)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	217	0.1%	217	0.1%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u>(341)</u>	1.9%	<u>—</u>	—	<u>(341)</u>	(0.2%)
按標的集團實際利率 計算的稅項開支	<u>355</u>	(2.0%)	<u>48,653</u>	25.3%	<u>49,008</u>	28.1%

集團一二零一零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u>(27,485)</u>		<u>330,361</u>		<u>302,876</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535)	16.5%	82,590	25.0%	78,055	25.8%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5,388	(19.6%)	1,865	0.6%	7,253	2.4%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241	0.4%	1,241	0.4%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						
虧損	—	—	(928)	(0.3%)	(928)	(0.3%)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	(63)		(63)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u>(553)</u>	2.0%	<u>—</u>	—	<u>(553)</u>	(0.2%)
按標的集團實際利率 計算的稅項開支	<u>300</u>	(1.1%)	<u>84,705</u>	25.6%	<u>85,005</u>	28.1%

集團一二零一一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u>(52,671)</u>		<u>128,527</u>		<u>75,856</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8,691)	16.5%	32,132	25.0%	23,441	30.9%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9,840	(18.7%)	483	0.4%	10,323	13.6%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3,756	2.9%	3,756	5.0%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1,776)	(1.4%)	(1,776)	(2.3%)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	(1,555)	(1.2%)	(1,555)	(2.0%)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u>(1,005)</u>	1.9%	—	—	<u>(1,005)</u>	(1.3%)
按標的集團實際利率 計算的稅項開支	<u>144</u>	(0.3%)	<u>33,040</u>	25.7%	<u>33,184</u>	43.7%

集團一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	<u>(44,704)</u>		<u>(139,671)</u>		<u>(184,375)</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7,376)	16.5%	(34,918)	25.0%	(42,294)	(0.1%)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8,392	(18.8%)	2,658	(1.9%)	11,050	0.0%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7,771	(12.7%)	17,771	0.0%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	600	(0.4%)	600	0.0%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u>(145)</u>	0.3%	—	—	<u>(145)</u>	(0.0%)
按標的集團實際利率 計算的稅項開支／ (抵免)	<u>871</u>	(1.9%)	<u>(13,889)</u>	9.9%	<u>(13,018)</u>	(0.0%)

集團一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u>(18,422)</u>		<u>112,977</u>		<u>94,555</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040)	16.5%	28,244	25.0%	25,204	26.7%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4,272	(23.2%)	3,032	2.7%	7,304	7.7%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3,168	2.8%	3,168	3.4%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1,210)	(1.1%)	(1,210)	(1.3%)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	—	(777)	(0.7%)	(777)	(0.8%)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u>(829)</u>	4.5%	<u>—</u>	—	<u>(829)</u>	(0.9%)
按標的集團實際利率 計算的稅項開支	<u>403</u>	(2.2%)	<u>32,457</u>	28.7%	<u>32,860</u>	34.8%

9.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作披露，標的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以權益結算 的股份獎勵 開支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的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Darper, Joseph Thomas ⁽¹⁾	—	—	—	—	—
— Hagen, Greg Bruce ⁽¹⁾	—	—	—	—	—
— Hawke, Francis Edward ⁽¹⁾	—	—	—	—	—
— Kong, Ho Pak ⁽¹⁾	—	—	—	—	—
— Lee Yau Wai, Ricky ⁽¹⁾	—	3,795	1,483	—	5,278
— John Arlan Redick ⁽¹⁾	—	—	—	—	—
— Chui, Ka Kit Patrick ⁽¹⁾	—	—	—	—	—
— Steven Bruce Fader ⁽²⁾	—	—	—	—	—
— Thomas Franklin McLarty III ⁽²⁾	—	—	—	—	—
— Kyffin Donald Simpson ⁽²⁾	—	—	—	—	—
— Mark Cochran McLarty ⁽²⁾	—	—	—	—	—
— Anthony Zachary Feell ⁽²⁾	—	—	—	—	—
	<u>—</u>	<u>3,795</u>	<u>1,483</u>	<u>—</u>	<u>5,278</u>

(1) 此等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辭任。

(2) 此等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獲委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的購股權 開支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Steven Bruce Fader	—	—	—	—	—
— Thomas Franklin McLarty III	—	—	—	—	—
— Kyffin Donald Simpson	—	—	—	—	—
— Mark Cochran McLarty	—	—	12,521	—	12,521
— Anthony Zachary Feell	—	—	—	—	—
	<u>—</u>	<u>—</u>	<u>12,521</u>	<u>—</u>	<u>12,521</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Steven Bruce Fader	—	—	—	—	—
— Thomas Franklin McLarty III	—	—	—	—	—
— Kyffin Donald Simpson	—	—	—	—	—
— Mark Cochran McLarty	—	—	—	—	—
— Anthony Zachary Feell	—	—	—	—	—
	<u>—</u>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Steven Bruce Fader	—	—	—	—	—
— Thomas Franklin McLarty III	—	—	—	—	—
— Kyffin Donald Simpson	—	—	—	—	—
— Mark Cochran McLarty	—	—	—	—	—
— Anthony Zachary Feell	—	—	—	—	—
	<u>—</u>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Steven Bruce Fader	—	—	—	—
— Thomas Franklin McLarty III	—	—	—	—
— Kyffin Donald Simpson	—	—	—	—
— Mark Cochran McLarty	—	—	—	—
— Anthony Zachary Feell	—	—	—	—
	<u>—</u>	<u>—</u>	<u>—</u>	<u>—</u>

於有關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10.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零名(二零零九年：一名；二零一零年：一名；二零一一年：零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零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其餘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於各有關期間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4,610	11,704	12,972	6,486	12,511
退休計劃供款	—	—	—	—	16
	<u>4,610</u>	<u>11,704</u>	<u>12,972</u>	<u>6,486</u>	<u>12,527</u>

薪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1,0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3	—	—	5	1
2,0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1	1	3	—	2
3,0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2	2	—	1
4,0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	—	—	—	1
5,000,001 港元至 6,000,000 港元	—	1	—	—	—
	<u>4</u>	<u>4</u>	<u>5</u>	<u>5</u>	<u>5</u>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虧損)分別包括已於標的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收益人民幣2,665,000元、虧損人民幣51,174,000元、虧損人民幣55,958,000元及虧損人民幣56,356,000元(附註30)。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3,472	4,782	33,236	25,225	34,964	1,177	212,856
添置	378	3,480	3,851	6,460	111,418	8,783	134,370
轉撥	1,257	2,751	898	2,969	—	(7,875)	—
出售	—	—	(420)	(757)	(70,146)	—	(71,3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107	11,013	37,565	33,897	76,236	2,085	275,903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2,743	3,146	10,586	13,796	6,890	—	57,161
年內折舊撥備	5,343	1,651	3,072	3,813	14,611	—	28,490
出售	—	—	(341)	(688)	(13,556)	—	(14,58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86	4,797	13,317	16,921	7,945	—	71,06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021	6,216	24,248	16,976	68,291	2,085	204,837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15,107	11,013	37,565	33,897	76,236	2,085	275,903
添置	3,116	2,022	5,056	5,602	95,725	33,302	144,823
轉撥	24,741	6,856	—	1,135	—	(32,732)	—
出售	(65)	—	(529)	(2,713)	(52,485)	—	(55,79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899	19,891	42,092	37,921	119,476	2,655	364,93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086	4,797	13,317	16,921	7,945	—	71,066
年內折舊撥備	5,014	2,331	3,478	3,834	16,034	—	30,691
出售	(4)	—	(424)	(1,476)	(8,519)	—	(10,4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96	7,128	16,371	19,279	15,460	—	91,33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803	12,763	25,721	18,642	104,016	2,655	273,600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2,899	19,891	42,092	37,921	119,476	2,655	364,934
添置	—	—	16,321	19,648	41,929	275,981	353,879
轉撥	11,904	160,779	—	—	—	(172,683)	—
出售	(7,211)	—	(469)	(2,913)	(3,489)	—	(14,08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7,592</u>	<u>180,670</u>	<u>57,944</u>	<u>54,656</u>	<u>157,916</u>	<u>105,953</u>	<u>704,73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3,096	7,128	16,371	19,279	15,460	—	91,334
年內折舊撥備	5,128	7,989	4,120	4,145	16,626	—	38,008
出售	(1,269)	—	(404)	(2,499)	(1,083)	—	(5,25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955</u>	<u>15,117</u>	<u>20,087</u>	<u>20,925</u>	<u>31,003</u>	<u>—</u>	<u>124,08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0,637</u>	<u>165,553</u>	<u>37,857</u>	<u>33,731</u>	<u>126,913</u>	<u>105,953</u>	<u>580,644</u>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47,592	180,670	57,944	54,656	157,916	105,953	704,731
添置	4,634	45,230	14,108	13,434	90,832	45,684	213,922
轉撥	61,867	—	119	532	—	(62,518)	—
重新分類	57,457	(57,457)	22,096	(22,096)	—	—	—
出售	(1,265)	(3,223)	(5,818)	(1,542)	(47,111)	—	(58,95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270,285</u>	<u>165,220</u>	<u>88,449</u>	<u>44,984</u>	<u>201,637</u>	<u>89,119</u>	<u>859,694</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6,955	15,117	20,087	20,925	31,003	—	124,087
期內折舊	4,659	5,749	4,896	4,271	8,238	—	27,813
重新分類	5,048	(5,048)	8,732	(8,732)	—	—	—
出售	(299)	(1,681)	(459)	(54)	(8,914)	—	(11,40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46,363</u>	<u>14,137</u>	<u>33,256</u>	<u>16,410</u>	<u>30,327</u>	<u>—</u>	<u>140,49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223,922</u>	<u>151,083</u>	<u>55,193</u>	<u>28,574</u>	<u>171,310</u>	<u>89,119</u>	<u>719,201</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抵押標的集團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0,763,000元、零元、人民幣18,841,000元及人民幣17,868,000元的若干樓宇，作為標的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附註24)。

13. 土地使用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各年／期初	28,042	28,042	45,056	50,829
添置	—	17,014	5,773	—
於各年／期末	28,042	45,056	50,829	50,829
累計攤銷：				
於各年／期初	5,165	5,755	6,511	7,565
年／期內攤銷	590	756	1,054	664
於各年／期末	5,755	6,511	7,565	8,229
賬面淨值：				
於各年／期末	22,287	38,545	43,264	42,600

標的集團的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並以中期租賃持有(介乎10至15年)。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抵押標的集團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718,000元、零元、人民幣20,774,000元及人民幣37,138,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作為標的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附註24)。

14. 無形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軟件				
成本：				
於各年／期初	—	—	7,036	12,973
添置	—	7,036	5,937	1,356
於各年／期末	—	7,036	12,973	14,329
累計攤銷：				
於各年／期初	—	—	2,292	3,612
年／期內攤銷	—	2,292	1,320	1,157
於各年／期末	—	2,292	3,612	4,769
賬面淨值：				
於各年／期末	—	4,744	9,361	9,560

15. 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項下土地及 樓宇預付租金開支	—	—	45,473	1,568
收購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	120,223	126,100
長期存款	—	—	8,186	7,849
	—	—	173,882	135,517
減：減值	—	—	—	26,485
	—	—	173,882	109,032

標的公司董事已評估預付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並已就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作100%撥備。除上述預付款項外，概無其他逾期拖欠或減值的預付款項。

1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1,023	14,373	20,445	21,443

(a)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及運營地點	註冊資本	集團所持 所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青島汽車(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26%	投資控股

(b) 摘自標的集團聯營公司管理賬目的有關財務資料概要呈列下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資產	211,471	239,197	257,129	308,577
負債	169,076	183,919	178,495	226,104
收益	42,395	671,347	836,325	393,388
溢利	7,943	12,883	23,431	3,388

17. 商譽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i)	630,185
累計減值	(157,221)
賬面淨值	472,96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減值	472,964
匯兌調整	(5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44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629,494
累計減值	(157,049)
賬面淨值	472,445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減值	472,445
匯兌調整	(14,21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22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610,548
累計減值	(152,322)
賬面淨值	458,22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減值	458,226
收購子公司(ii)	600
匯兌調整	(22,27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6,55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581,477
累計減值	(144,921)
賬面淨值	436,55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減值	436,556
匯兌調整	1,67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38,22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583,702
累計減值	(145,473)
賬面淨值	438,229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標的公司收購Yan Jun Auto Co., Limited (前稱「Northern China German Auto Company Limited」)的全部股份，代價為現金136,0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標的集團於財務報表的商譽總額指於上述業務合併中，轉讓代價超出於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及承擔負債的數目。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標的集團向第三方收購北京燕順捷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的100%權益。有關收購的購買代價為人民幣600,000元，以現金支付，其中人民幣350,000元已於本報告日期支付。管理層評估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均為人民幣1,289,000元。因此確認商譽為人民幣600,000元。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包括由收購產生的預期業務綜合公平值，此公平值不另行確認。

於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已分配至標的集團汽車銷售及服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計算。並無作出超過五年的增長預測。超過一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3.34%。

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的主要假設

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如下。

汽車銷售及服務收入—用於釐定汽車銷售的未來盈利及相關服務的撥備的基準為與標的集團同類4S經銷店過去兩年歷史銷售額及平均增長率。

營運開支—用於釐定已分配價值的基準為存貨成本、員工成本、折舊、攤銷及其他營運開支。分配至主要假設的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致力保持標的集團的營運開支處於合理水平。

18.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汽車	181,286	332,959	525,051	1,308,613
零配件及汽車用品	35,814	47,326	76,182	76,079
	217,100	380,285	601,233	1,384,692
減：存貨減值				
汽車	669	26	7,831	33,609
零配件及汽車用品	6,340	1,585	4,252	7,122
	7,009	1,611	12,083	40,731
	210,091	378,674	589,150	1,343,961

存貨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各年／期初	5,664	7,009	1,611	12,083
減值確認／(撥回)	4,302	(4,811)	10,472	28,648
撇銷	(2,957)	(587)	—	—
	<u>7,009</u>	<u>1,611</u>	<u>12,083</u>	<u>40,731</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868,031,000元的存貨，作為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有關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35。

19. 應收貿易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4,552	77,079	141,508	146,661
減：壞賬撥備	5,430	3,683	461	461
	<u>29,122</u>	<u>73,396</u>	<u>141,047</u>	<u>146,200</u>

標的集團致力對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鑑於以上所述及由於標的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各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扣除減值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6,419	72,268	140,504	145,656
一年以上	2,703	1,128	543	544
	<u>29,122</u>	<u>73,396</u>	<u>141,047</u>	<u>146,200</u>

不被視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6,419	72,268	140,504	145,656
逾期超過一年	2,703	1,128	543	544
	<u>29,122</u>	<u>73,396</u>	<u>141,047</u>	<u>146,200</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大量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的不同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標的集團維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轉變，且有關結餘仍被認為可以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提撥減值撥備。標的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各年／期初	3,170	5,430	3,683	461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u>2,260</u>	<u>(1,747)</u>	<u>(3,222)</u>	<u>—</u>
於各年／期末	<u>5,430</u>	<u>3,683</u>	<u>461</u>	<u>461</u>

20.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237,041	518,425	1,084,080	369,384
應收返點	167,612	326,213	306,740	367,807
可收回增值稅(i)	7,385	—	32,370	113,259
其他	<u>91,017</u>	<u>95,947</u>	<u>87,495</u>	<u>30,220</u>
	<u>503,055</u>	<u>940,585</u>	<u>1,510,685</u>	<u>880,670</u>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子公司款項	<u>—</u>	<u>255</u>	<u>106,056</u>	<u>326</u>

附註：

- (i) 標的集團的汽車銷售額須繳納中國內地增值稅(「增值稅」)。進項增值稅可從應付銷項增值稅中扣除。可收回增值稅乃銷項增值稅與可扣減進項增值稅兩者間的淨差額。適用於本集團的內銷稅率為17%。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列入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涉及近期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所授予 信貸融資抵押品的存款	252,359	618,737	915,449	1,103,641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個別財務機構規定的利率賺取利息，全部已抵押作為標的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有關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35。

22. 在途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在途現金	21,776	6,228	16,110	47,867

在途現金指由信用卡支付，尚未經銀行記入標的集團賬戶的銷售所得款項。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948	569	643	909
存於銀行的現金	603,995	301,519	324,620	199,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943	302,088	325,263	200,361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0	339	183,657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	339	183,657	9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564,423,000元、人民幣296,777,000元、人民幣149,110,000元及人民幣200,055,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集團可在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息率賺取利息。有關結餘均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有信譽銀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集團

	二零零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4.46	131,000	4.59	156,000	6.10-6.89	261,730	6.56-8.53	564,585
其他借貸	—	—	—	—	8.50	55,037	8.50	105,840
		<u>131,000</u>		<u>156,000</u>		<u>316,767</u>		<u>670,425</u>
非流動：								
股東貸款	7.00	291,150	7.00	302,155	7.00-14.00	982,179	7.00-14.00	1,046,495

流動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有抵押(a)	131,000	156,000	279,837	600,425
— 無抵押	—	—	36,930	70,000
	<u>131,000</u>	<u>156,000</u>	<u>316,767</u>	<u>670,425</u>

(a) 銀行貸款的抵押如下：

- 標的集團位於中國內地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718,000元、零元、人民幣20,774,000元及人民幣37,13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的抵押。
- 標的集團位於中國內地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0,763,000元、零元、人民幣18,841,000元及人民幣17,868,000元的樓宇的抵押。
- 標的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分別約為零元、零元、人民幣126,609,000元及人民幣244,73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抵押。
-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44,768,000元的存貨的抵押。

股東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5年內償還。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自一家子公司借入 的無抵押貸款	7.00	250,970	7.00	260,999	—	—	122,356	
非流動：								
股東貸款	7.00	291,150	7.00	302,155	7.00-14.00	963,932	7.00-14.00	1,023,423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22,120	48,280	27,980	23,355
應付票據	465,553	787,778	1,657,372	1,804,15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87,673	836,058	1,685,352	1,827,5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於各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87,673	836,058	1,685,352	1,827,510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應付票據分別由標的集團人民幣252,359,000元、人民幣618,737,000元、人民幣788,840,000元及人民幣858,911,000元的銀行存款所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應付票據由標的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723,263,000元的存貨所抵押。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不計利息。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100,445	238,855	160,560	139,19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的應付款項	25,477	33,366	49,826	43,304
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	20,462	13,108	8,046	9,127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18,266	28,587	48,522	27,992
其他	23,199	25,864	46,136	55,646
	<u>187,849</u>	<u>339,780</u>	<u>313,090</u>	<u>275,264</u>
公司				
應付子公司款項	<u>506</u>	<u>1,509</u>	<u>4,912</u>	<u>8,408</u>

27.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國家法規規定，中國內地子公司須參加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所有僱員於其退休日均有權享有與其最後受聘所在地區的平均基本薪金固定比例相等的年度退休金。中國內地子公司須向地方社會保障局供款，供款按僱員受僱於中國內地子公司所在地區上年的平均基本薪金的10%至22%(二零一一年：10%至22%；二零一零年：10%至22%；二零零九年：10%至22%)計算。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標的集團並無義務支付其他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有關規則及法規，中國內地子公司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的薪金及工資的7%至10%(二零一一年：7%至10%；二零一零年：7%至10%；二零零九年：7%至10%)向由公積金管理中心管理的住房基金供款。除該項向有關住房基金的供款外，標的集團並無其他責任。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供款外，標的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責任。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組成部分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用作 抵銷日後 應課稅利潤 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57	6,242	—	113	8,212
於本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撥回) 的遞延稅項(附註8(a))	820	5,419	—	(25)	6,21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7	11,661	—	88	14,426
於本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撥回) 的遞延稅項(附註8(a))	(1,232)	5,253	—	21	4,0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5	16,914	—	109	18,468
於本年度綜合收益表確認／(撥回) 的遞延稅項(附註8(a))	4,263	(2,709)	13,358	610	15,52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08	14,205	13,358	719	33,990
於本期間綜合收益表確認／(撥回) 的遞延稅項(附註8(a))	2,988	(844)	18,664	44	20,85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8,696	13,361	32,022	763	54,842

根據中國所得稅的法律及法規，實體稅項虧損可結轉五年，以抵銷其未來應課稅利潤。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只會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容許動用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時方會確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中國內地分別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3,734,000元、人民幣7,479,000元、人民幣64,821,000及人民幣186,454,000元，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與該等虧損有關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人民幣3,734,000元、人民幣7,479,000元、人民幣11,389,000元及人民幣58,366,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因其出現於產生虧損已有一段時間的子公司，故不認為可能會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該等稅項虧損。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中國境內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如果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項安排，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或稱中港兩地稅務合約)，身為中國居民企業「受益所有人」並持有其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可按5%經調減預扣稅率納稅。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稅務機關頒佈財稅(二零零八年)1號，規定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宣派及匯出中國境外的股息可獲豁免預扣稅。

標的集團的中國內地子公司由標的集團的居間控股公司Yan Jun Auto Co., Ltd. (香港納稅居民)直接或間接持有。

於有關期間內，標的集團未就中國實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產生的累計盈利分別人民幣225,338,000元、人民幣425,650,000元、人民幣430,107,000及人民幣358,869,000元作出所得稅撥備，原因為該等累計盈利未必會於可見將來分派予其在中國境外的控股公司。

29. 股本

法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100.00美元的普通股	1,044,491	1,044,491	1,044,491	1,044,491
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普通股	1,251,750	1,251,750	1,251,750	1,251,750
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 無投票權股份	—	—	32,800	32,800
	<u>2,296,241</u>	<u>2,296,241</u>	<u>2,329,041</u>	<u>2,329,041</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929,329股每股面值100.00美元的普通股，於二零零九年及之前已發行及繳足	743,728	743,728	743,728	743,728
967,261股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普通A股，於二零零九年已發行及繳足	165,136	165,136	165,136	165,136
28,982股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無投票權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已發行及繳足	—	—	4,759	4,759
	<u>908,864</u>	<u>908,864</u>	<u>913,623</u>	<u>913,623</u>

於有關期間進行且與上文所述標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有關的交易概列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23,899	740,019	135,633	875,652
已行使股份獎勵(a)	5,430	3,710	—	3,710
發行標的公司普通股(b)	<u>967,261</u>	<u>165,135</u>	<u>175,467</u>	<u>340,602</u>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6,590	908,864	311,100	1,219,964
發行標的公司普通股(c)	<u>28,982</u>	<u>4,759</u>	<u>7,781</u>	<u>12,540</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1,925,572</u>	<u>913,623</u>	<u>318,881</u>	<u>1,232,504</u>

有關期間的股本變動如下：

- (a) 根據標的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5,43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31(a)。
- (b) 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與標的公司及Court Square Capital Limited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的股份收購協議，收購標的集團967,261股普通A股。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所舉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標的公司透過向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增設1,251,750股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普通A股，將其法定普通股股本增至135,743,000美元，有關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標的公司的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該967,261股標的集團普通A股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發行及繳足。
- (c)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標的公司透過再增設32,800股每股面值25.00美元的無投票權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135,743,000美元增至136,563,000美元，其中28,982股無投票權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及繳足。

30. 儲備

集團

(i) 股份獎勵及購股權儲備

股份獎勵及購股權儲備包括股份獎勵的公平值及估計標的公司授予根據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4就以股份支付的開支所採納會計政策獲確認的標的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數目。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屬中國內地境內企業的中國內地子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規例的規定，將其不少於10%的除稅後利潤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向該儲備轉撥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

(iii) 資本注資

資本注資指一名股東豁免就取消股份獎勵計劃代標的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支付賠償費用。

(iv)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乃用作記錄換算海外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公司

	股份溢價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及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注資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5,633	1,855	—	(117,760)	(228,899)	(209,171)
年內利潤	—	—	—	—	7,351	7,35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628)	—	(62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28)	7,351	6,723
權益結算股份交易	—	1,855	—	—	—	1,855
發行股本	175,467	(3,710)	—	—	—	171,757
股東豁免所承擔的債務	—	—	2,407	—	—	2,4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u>311,100</u>	<u>—</u>	<u>2,407</u>	<u>(118,388)</u>	<u>(221,548)</u>	<u>(26,429)</u>
年內虧損	—	—	—	—	(31,088)	(31,08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6,273)	—	(26,27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6,273)	(31,088)	(57,361)
權益結算股份交易	—	12,521	—	—	—	12,52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u>311,100</u>	<u>12,521</u>	<u>2,407</u>	<u>(144,661)</u>	<u>(252,636)</u>	<u>(71,269)</u>

	股份溢價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及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注資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u>311,100</u>	<u>12,521</u>	<u>2,407</u>	<u>(144,661)</u>	<u>(252,636)</u>	<u>(71,269)</u>
年內虧損	—	—	—	—	(53,528)	(53,52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39,028)	—	(39,02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9,028)	(53,528)	(92,556)
發行股本	7,781	—	—	—	—	7,78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u>318,881</u>	<u>12,521</u>	<u>2,407</u>	<u>(183,689)</u>	<u>(306,164)</u>	<u>(156,044)</u>
期內虧損	—	—	—	—	(52,541)	(52,54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734	—	2,73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734	(52,541)	(49,80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318,881</u>	<u>12,521</u>	<u>2,407</u>	<u>(180,955)</u>	<u>(358,705)</u>	<u>(205,851)</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u>311,100</u>	<u>12,521</u>	<u>2,407</u>	<u>(144,661)</u>	<u>(252,636)</u>	<u>(71,269)</u>
期內虧損	—	—	—	—	(14,643)	(14,64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2,090)	—	(22,09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2,090)	(14,643)	(36,733)
發行股本	7,781	—	—	—	—	7,78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18,881</u>	<u>12,521</u>	<u>2,407</u>	<u>(166,751)</u>	<u>(267,279)</u>	<u>(100,221)</u>

31. 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a)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獲採納，據此標的公司董事獲授權無償向標的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授予股份獎勵。授予的股份獎勵可於授予日期起計四年內歸屬，並將於發生下列任何觸發事件時即時悉數歸屬：

-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 轉讓標的公司股份以致標的公司的控股股東出現變動(現任控股股東的聯屬公司除外)；
- 出售、租賃或轉讓標的公司或 Yan Jun Auto Co., Ltd. 至少76%資產；或
- 標的公司或 Yan Jun Auto Co., Ltd. 債務融資的新股本超過86.25百萬美元。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數目如下：

	股份獎勵數目
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4,341
年內行使 ⁽¹⁾	(2,172)
年內取消 ⁽²⁾	(2,169)
	<u> —</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u> —</u>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6,510
年內行使 ⁽¹⁾	(3,258)
年內取消 ⁽²⁾	(3,252)
	<u> —</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u> —</u>

⁽¹⁾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5,43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獲行使。

⁽²⁾ 根據與相關的標的公司董事及標的集團僱員達成的協議，所有未獲行使的股份共5,421股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取消，每股股份賠償65.00美元。

(b) 購股權計劃A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一項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據此標的公司董事獲授權向標的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標的公司股份(「計劃A」)。有關購股權將於發生上述任何觸發事件時歸屬及可悉數行使。於任何情況下，倘於購股權期間(指授出購股權起至授出日期第七周年前一日結束時止期間)未獲行使，所有購股權將告失效。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標的公司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悉數結算。

於二零零九年，計劃A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65.00	13,896
年內取消	165.00	(13,896)
	<u> </u>	<u> </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	—
	<u> </u>	<u> </u>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65.00	20,844
年內取消	165.00	(20,844)
	<u> </u>	<u> </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	—
	<u> </u>	<u> </u>

計劃A的公平值為95,535美元(每份2.75美元)。根據與標的集團相關董事及僱員達成的協議，所有未獲行使的34,74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取消，且無須賠償。

(c) 購股權計劃B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一項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據此一名標的公司董事獲授權向標的公司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標的公司股份(「計劃B」)。有關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隨後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獲行使全部或部份。行使期間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標的公司普通A股的權利，並以股份悉數結算。

於有關期間，計劃B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
年內授出	55.76	105,367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55.76	105,367
	<u> </u>	<u> </u>

二零一零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1,862,000美元(每份17.67美元)，其中標的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12,521,000元。

二零一零年授出的權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於授出日期進行估計，並經計及下列各項：

股息率(%)	—
預期波幅(%)	45%
無風險利率(%)	1.3%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3
加權平均股價(美元/每股股份)	55.76

於有關期間末，標的公司有105,367份計劃B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就標的公司現時的資本結構而言，全面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標的公司額外發行105,367股普通股，以及額外股本2,634,000美元及股份溢價3,241,000美元(未計發行開支)。

32. 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9,122	73,396	141,047	146,200
計入預付款項、訂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67,612	326,213	306,740	367,8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2,359	618,737	915,449	1,103,641
在途現金	21,776	6,228	16,110	47,8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943	302,088	325,263	200,361
	<u>1,075,812</u>	<u>1,326,662</u>	<u>1,704,609</u>	<u>1,865,876</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87,673	836,058	1,685,352	1,827,51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22,150	458,155	1,298,946	1,716,92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25,477	33,366	49,826	43,304
	<u>935,300</u>	<u>1,327,579</u>	<u>3,034,124</u>	<u>3,587,734</u>

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貸款	652,832	652,964	724,288	1,146,488
計入預付款項、訂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255	106,056	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	339	183,657	9
	<u>653,182</u>	<u>653,558</u>	<u>1,014,001</u>	<u>1,146,823</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42,120	563,154	963,932	1,145,77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06	1,509	4,912	8,408
	<u>542,626</u>	<u>564,663</u>	<u>968,844</u>	<u>1,154,187</u>

33.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標的集團或標的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日期，標的集團就物業及設備仍未於財務資料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已 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734	2,218	64,000	28,000
就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已 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	—	—	465,852	539,357
	<u>734</u>	<u>2,218</u>	<u>529,852</u>	<u>567,357</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日期，標的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741	36,007	42,986	107,934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900	15,268	35,352	83,228
兩年後但三年內	4,028	10,011	27,708	57,239
三年後	33,135	40,665	256,969	133,501
	<u>69,804</u>	<u>101,951</u>	<u>363,015</u>	<u>381,902</u>

標的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承租多項物業及土地。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三十年。

35. 資產抵押

標的集團就其銀行貸款、其他借貸及應付票據作出的資產抵押詳情分別於財務資料附註12、附註13、附註18及附註21披露。

36.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a) 與關連方的結餘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股東貸款	291,150	302,155	982,179	1,000,180
其他應付款項	—	8,357	3,030	1,360
	<u>291,150</u>	<u>310,512</u>	<u>985,209</u>	<u>1,001,540</u>

(b) 於有關期間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股東貸款	—	—	701,235	376,611	—
償還無抵押債券	12,339	—	—	—	—
償還利息	1,647	—	5,808	—	—
無抵押債券的利息開支	14,181	—	—	—	—
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	4,755	20,205	56,311	11,014	57,120
提供服務	—	6,770	6,857	3,236	3,470
	<u>30,922</u>	<u>27,075</u>	<u>642,403</u>	<u>390,861</u>	<u>60,690</u>

(c) 標的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5,767	16,026	14,945	7,473	16,6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購股權開支	1,855	12,521	—	—	—
退休後福利	80	18	60	30	60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u>17,702</u>	<u>28,565</u>	<u>15,005</u>	<u>7,503</u>	<u>16,681</u>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9。

37. 公平值

標的集團及標的公司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標的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其他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為標的集團的業務運營提供資金。標的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從經營業務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標的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核並同意管理各類此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的概要如下。

利率風險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1)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外，標的集團概無重大計息資產。

標的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4。浮動利率借貸令標的集團面臨市場利率波動帶來的風險。

標的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標的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市場利率變動的重大風險，因標的集團承擔固定利率的債務。

信貸風險

標的集團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計入財務資料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在途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即標的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存入無重大信貸風險的優質財務機構。

流動資金風險

標的集團通過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有關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的到期日以及運營所得的預測現金流量。

標的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各有關期間末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到期情況如下：

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87,673	—	—	—	487,673
短期借貸	134,550	—	—	—	134,5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25,477	—	—	—	25,477
其他長期借貸	—	—	536,133	—	536,133
	<u>647,700</u>	<u>—</u>	<u>536,133</u>	<u>—</u>	<u>1,183,833</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36,058	—	—	—	836,05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59,077	—	—	—	159,07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33,366	—	—	—	33,366
其他長期借貸	—	—	514,295	—	514,295
	<u>1,028,501</u>	<u>—</u>	<u>514,295</u>	<u>—</u>	<u>1,542,79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685,352	—	—	—	1,685,35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25,351	—	—	—	325,35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9,826	—	—	—	49,826
其他長期借貸	—	—	1,687,757	—	1,687,757
	<u>2,060,529</u>	<u>—</u>	<u>1,687,757</u>	<u>—</u>	<u>3,748,286</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827,510	—	—	—	1,827,51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683,649	—	—	—	683,64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3,304	—	—	—	43,304
其他長期借貸	—	—	1,691,180	—	1,691,180
	<u>2,554,463</u>	<u>—</u>	<u>1,691,180</u>	<u>—</u>	<u>4,245,643</u>

標的公司的金融負債於各有關期間末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到期情況如下：

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貸	268,538	—	—	—	268,53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506	—	—	—	506
其他長期借貸	—	—	536,133	—	536,133
	<u>269,044</u>	<u>—</u>	<u>536,133</u>	<u>—</u>	<u>805,177</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貸	279,269	—	—	—	279,26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1,509	—	—	—	1,509
其他長期借貸	—	—	514,295	—	514,295
	<u>280,778</u>	<u>—</u>	<u>514,295</u>	<u>—</u>	<u>795,07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912	—	—	—	4,912
其他長期借貸	—	—	1,500,081	—	1,500,081
	<u>4,912</u>	<u>—</u>	<u>1,500,081</u>	<u>—</u>	<u>1,504,993</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貸	122,356	—	—	—	122,35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8,408	—	—	—	8,408
其他長期借貸	—	—	1,508,688	—	1,508,688
	<u>130,764</u>	<u>—</u>	<u>1,508,688</u>	<u>—</u>	<u>1,639,452</u>

資本管理

標的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標的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從而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標的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及調整資本架構。為了維持及調整資本架構，標的集團可調整派發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標的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管理資本的目的、政策或過程並無任何變動。

標的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值加負債淨額)監控資本。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22,150	458,155	1,298,946	1,716,92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87,673	836,058	1,685,352	1,827,5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7,849	339,780	313,090	275,26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04,943)</u>	<u>(302,088)</u>	<u>(325,263)</u>	<u>(200,361)</u>
負債淨額	<u>492,729</u>	<u>1,331,905</u>	<u>2,972,125</u>	<u>3,619,333</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09,187</u>	<u>1,425,037</u>	<u>1,461,644</u>	<u>1,290,366</u>
資本負債比率	29.0%	48.3%	67.0%	73.7%

39. 於子公司的權益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減值 ⁽¹⁾	929,282 <u>(157,049)</u>	901,314 <u>(152,322)</u>	857,519 <u>(144,921)</u>	860,786 <u>(145,473)</u>
	772,233	748,992	712,598	715,313
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貸款 ⁽²⁾	<u>652,832</u>	<u>652,964</u>	<u>724,288</u>	<u>1,146,488</u>
	<u>1,425,065</u>	<u>1,401,956</u>	<u>1,436,886</u>	<u>1,861,801</u>

(1) 由於二零零八年汽車需求下降，董事確定該等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減少，故此賬面值為136,095,000美元(未扣除減值虧損)的全部未上市投資已確認減值23,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36,095,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36,095,000美元；二零零九年：136,095,000美元)。於有關期間減值賬目概無任何變動。

(2)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貸款包括：1) 53,900,000美元的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及2) 41,022,253美元的無抵押、7%年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指53,900,000美元的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向一家子公司提供的貸款包括：1) 53,900,000美元的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及2) 22,605,000美元的無抵押、6.56%年息及還款期為一年的貸款。

下表僅包括主要影響標的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子公司的資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及 營運地點	法定/註冊/ 實收/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標的 公司持有 %	子公司持有 %	
Yan Jun Auto Co., Limited	中國香港 一九九三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59,90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燕駿(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30,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及 諮詢服務
北京燕寶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一九九五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89,35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及 營運地點	法定／註冊／ 實收／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標的 公司持有 %	子公司持有 %	
北京東寶金龍經貿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二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80,6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陝西金花汽車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5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大連燕寶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一九九五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7,920,000美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北京燕德寶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二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4,25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北京燕豪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44,13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北京燕英捷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5,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
天津燕英捷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5,000,000美元	—	100%	汽車銷售
大連燕德寶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二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6,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烏魯木齊燕寶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5,6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西安金花寶馬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6,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北京燕盛豪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北京晨德寶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三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6,5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及 營運地點	法定/註冊/ 實收/已發行股本	擁有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由標的 公司持有 %	子公司持有 %	
營口燕德寶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北京燕寶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一九九五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1,000,000美元	—	100%	汽車租賃
營口燕寶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八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檢修 及保修服務
大連晨德寶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唐山燕時達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克拉瑪依燕寶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北京燕駿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廣告服務
北京晨德寶舊機動車經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汽車銷售
Gin Wi Enterprises Group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一九九九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Mclarty Consulting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香港 二零一零年	註冊股本及實收股本 10,000港元	—	100%	諮詢服務

董事認為，上表載列的標的公司子公司主要影響標的集團有關期間的業績或組成其資產淨值的主要部份。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子公司的詳情將導致資料冗長。

附註：於中國註冊的子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如適用)及於中國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該等子公司截至相同日期的財務報表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40. 報告期後事項

標的公司或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41. 其後財務報表

概無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標的公司或標的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以下資料僅作闡述用途，並不構成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載於本通函附錄二會計師報告的部分。

為提供其他財務資料，經擴大集團（即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連同NCGA Holdings Limited（「標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照以下基準編製：

- (a) 本集團過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
- (b)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及
- (c) 經計及附註所述未經審核備考調整後，以闡明建議收購事項可能對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建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經完成。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所載財務資料及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標的集團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作闡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正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以後日期的實際財務狀況。

(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標的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核 備考資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	人民幣千元 (2)	人民幣千元 (3)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8,889	719,201				1,918,090
土地使用權	172,652	42,600				215,252
無形資產	2,567	9,560				12,127
預付款項	23,622	109,032				132,654
商譽						
— 標的集團就二零零六年 收購時記錄的	—	438,229		(438,229)	3(c)	—
— 收購事項產生	—	—		386,215	3(d)	386,215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	—	—	1,942,467	(1,942,467)		—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21,536	—				21,53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443				21,443
遞延稅項資產	10,882	54,842				65,7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30,148	1,394,907	—	1,942,467	(1,994,481)	2,773,041
流動資產						
存貨	2,413,977	1,343,961				3,757,938
應收貿易賬款	194,595	146,200				340,7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58,011	880,670				3,038,681
應收關連方款項	37,835	—				37,8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4,860	1,103,641				1,488,501
在途現金	39,692	47,867				87,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3,943	200,361	(342,380)	(1,471,429)		840,495
流動資產總值	7,682,913	3,722,700	(342,380)	(1,471,429)	—	9,591,804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786,415	670,425				4,456,84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923,302	1,827,510				2,750,8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6,605	275,264				551,869
應付關連方款項	550,142	—				550,142
應付所得稅	139,823	7,297				147,120
流動負債總額	5,676,287	2,780,496	—	—	—	8,456,783
流動資產淨值	2,006,626	942,204	(342,380)	(1,471,429)	—	1,135,0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36,774	2,337,111	(342,380)	471,038	(1,994,481)	3,908,062

	本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標的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經審核 備考資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	人民幣千元 (2)	人民幣千元 (3)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000	1,046,495	(342,380)		(704,115)	3(a) 20,000
債券	—	—		367,857		367,857
遞延稅項負債	11,419	—				11,4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50				250
	<u>31,419</u>	<u>1,046,745</u>	<u>(342,380)</u>	<u>367,857</u>	<u>(704,115)</u>	<u>399,52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1,419</u>	<u>1,046,745</u>	<u>(342,380)</u>	<u>367,857</u>	<u>(704,115)</u>	<u>399,526</u>
資產淨值	<u>3,405,355</u>	<u>1,290,366</u>	<u>—</u>	<u>103,181</u>	<u>(1,290,366)</u>	<u>3,508,53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604	913,623		233	(913,623)	20,837
儲備	3,342,411	376,743		102,948	(376,743)	3,445,359
	<u>3,363,015</u>	<u>1,290,366</u>	<u>—</u>	<u>103,181</u>	<u>(1,290,366)</u>	<u>3,466,196</u>
非控股權益	42,340	—				42,340
	<u>42,340</u>	<u>—</u>	<u>—</u>	<u>—</u>	<u>—</u>	<u>42,340</u>
權益總額	<u>3,405,355</u>	<u>1,290,366</u>	<u>—</u>	<u>103,181</u>	<u>(1,290,366)</u>	<u>3,508,536</u>

(i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備考調整乃指：根據買賣協議(「該協議」，定義見通函)於完成(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前或當日須償還：
 - (1) (如標的集團於完成前未能辦妥，則)促使根據McLarty Services, LLC及標的公司附屬公司McLarty Hong Kong Consulting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簽訂的顧問服務協議應付予McLarty Services, LLC的遞延管理費的未償還及所有累計金額(「遞延管理費」)於完成時全數支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總額為人民幣23,072,000元；及
 - (2) (如標的集團於完成前未能辦妥，則)促使在Court Square Capital Limited及標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就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五日期滿償還的五年期41,947,469美元計息有期貸款簽訂的貸款協議(「該長期融資」)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及該長期融資項下累計利息於完成時全數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總額為50,484,834美元按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營業日)美元現貨匯率1.00美元兌人民幣6.3249元折算為人民幣319,308,000元。

據本公司董事(「董事」)所深知，McLarty Services, LLC及Court Square Capital Limited均獨立於本公司。

2. 備考調整乃指：根據該協議應向賣方(定義見通函)及MCM支付的總代價(「代價」，定義見通函)，包括(1)232,640,739.62美元的現金額；(2)根據該協議將予發行本金額58,160,184.91美元的債券工具(「債券」)定義見通函)；(3)根據該協議將予發行的28,571,429股代價股份(「代價股份」)定義見通函)。

為闡明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代價的成份按以下各項計算：

- (1) 以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營業日)美元現貨匯率1.00美元兌人民幣6.3249元將美元折算為人民幣的現金額及債券工具的本金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71,429,000元及人民幣367,857,000元。
- (2) 於收購事項(定義見通函)完成當日，應以債券的公平值確認為投資成本。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假設債券的面值與債券於發行日的公平值相若。債券的公平值將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重新評估。
- (3) 每股代價股份的公平值假設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公佈收市價每股4.430港元。按此基準，人民幣233,000元的備考調整指每股面值0.01港元的28,571,429股代價股份的面值及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交易日)的港元現貨匯率人民幣0.8152元兌1.00港元，而人民幣102,948,000元的備考調整指按每股假設公平值4.430港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交易日)的港元現貨匯率人民幣0.8152元兌1.00港元發行28,571,429股代價股份的股份溢價。

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入賬的實際股份溢價金額應基於收購事項完成當日本公司股份所報收市價，而該實際股份溢價金額可與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示的估計股份溢價有重大差別。

3. 備考調整反映建議收購成本於標的集團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成本分配，其代表：

(a) 對銷股東貸款

收購事項完成時，本公司將購入標的集團現時結欠NCGA Investor LLC及NCGA Investor Group Limited的股東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金額為數合共111,323,720.21美元。貸款結餘將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最後營業日)美元現貨匯率1.00美元兌人民幣6.3249元折算為人民幣704,115,000元。由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利息已經產生，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確認的經調整金額應為112,586,118.41美元。為闡明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貸款結餘與本公司確認的投資成本對銷。

(b) 標的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調整

待收購事項完成後，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收購會計法，標的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按公平值入賬於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本公司董事已假設標的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有關公平值將重新評估，與無形資產公平值評估及與公平值調整相關的遞延稅項影響同時進行。

(c) 標的集團早前記錄的商譽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標的公司以現金136,000,000美元收購了Yan Jun Auto Co., Limited (前稱「Northern China German Auto Company Limited」)全部股份。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上商譽總額產生自上述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的收購(「標的集團商譽」)。由於標的集團商譽不構成標的集團可識別淨資產的一部分於收購事項中確認，因此不計入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d) 有關收購事項確認的商譽

經擴大集團的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標的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估計公平值的部分。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本公司董事已假設：(1)如上文附註2所載，根據該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1,942,467,000元；(2)如上文附註3(a)所載，股東貸款予以對銷；及(3)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可識別淨資產的估計公平值為按上文附註3(b)所載標的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標的集團資產淨值賬面值釐定。

經擴大集團商譽計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事項代價	1,942,467
減：已收購股東貸款	(704,115)
可識別已收購資產淨值及 已承擔負債(附註1)	(852,137)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附註2)	<u>386,215</u>

附註1：為說明用途，董事假設標的集團的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可識別已收購資產淨值及已承擔負債可按以下達致：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淨資產值人民幣1,290,366,000元減去於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商譽人民幣438,229,000元。

附註2：因以下原因而確認商譽：

- (i) 標的集團大部分經銷店佔據主要城市的有利位置，具備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及技術嫺熟的員工；及
- (ii) 標的集團在中國東北及西北部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經銷市場享有領導地位；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有否任何減值虧損，此乃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董事認為，在進行減值評估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載的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並無任何減值跡象。

董事確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基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而會計政策及主要假設將於本公司在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中貫徹採用。

即使將於日後會計期間進行減值評估，鑒於本通函日期及本公司於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的結算日，預期商譽減值評估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因此，董事認為，預期於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商譽減值。

由於標的集團在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可能與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報表所用各價值有重大差異，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確認的商譽可能與上述呈列金額有別。

4. 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及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訂立的任何其他交易。具體而言，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未計及(1)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的公告披露，寧波寶信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擬以代價人民幣150,000,000元收購瑞安寶隆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90%總股本權益；及(2)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訂立的一項股權轉讓協議，上海鵬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擬以總代價人民幣29,000,000元收購上海晨隆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

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的收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定義見通函)尚未完成。然而，為了股東利益，董事自願披露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32,494,000元及人民幣5,926,000元。

董事認為，根據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初步評估及購買代價計算，從收購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中將會產生商譽，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收購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產生的商譽概無任何減值跡象。



Ernst & Young
22nd Floor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Tel : +852 2846 9888
Fax :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 : +852 2846 9888
傳真 : +852 2868 4432

敬啟者：

我們謹就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擬收購NCGA Holdings Limited(「**標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標的集團**」)(「**該交易**」)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刊發通函(「**通函**」)第97至105頁標題為「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內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資料說明該交易可能如何影響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的相關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97頁。

貴公司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達成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我們過往對於該等財務資料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我們除對在刊發日期該等報告所指明的抬頭人外的任何人，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聘用協定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中的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我們的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的獨立審查，而工作主要包括比較本通函「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載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報表與貴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所載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比較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報表與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考慮用以支持調整之憑證，及與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審計委聘準則所作出的審核或審閱。因此，我們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發表任何審核或審閱保證。

我們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取得我們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使我們有足夠憑證以合理保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按所列基準妥善編製，該等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且所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貴公司董事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不能提供任何保證或表示任何事件將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

意見

我們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此 致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該等人士已取得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例下視為已取得的權益或淡倉)；(b)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楊愛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¹⁾	1,819,200,000	71.95%
楊漢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 ⁽²⁾	1,552,780,000	61.41%
楊澤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³⁾	1,819,200,000	71.95%

附註：

- (1) 楊愛華先生為家族信託及楊氏信託其中一名受益人，被視為於Baixin Investment及瑞華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楊漢松先生為家族信託其中一名受益人，被視為於Baixin Investment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楊澤華先生為家族信託及楊氏信託其中一名受益人，被視為於Baixin Investment及瑞華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楊愛華先生同時為Baoxin Investment及瑞華的董事。非執行董事張揚先生亦為華控匯金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Baoxin Investment、瑞華及華控匯金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董事於任何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中出任董事或僱員。

董事的資產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董事於任何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賬目的結算日)任何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收購、變賣或租用，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變賣或租用的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概無董事於任何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訂立而截至本通函日期仍有效的合約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

重大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緊接本通函刊發前兩年，經擴大集團或任何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訂立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如下：

- (a) 華控(天津)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華控產業」)、華控創新(天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華控創新」)、上海寶信、上海開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開隆中國」)、上海尚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尚臣中國」)、上海恒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駿中國」)、上海馳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馳恒中國」)、上海奔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奔泰中國」)、楊愛華先生、楊漢松先生與楊澤華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的補充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的投資協議以及華控產業與華控創新認購上海寶信股權；

- (b) 上海寶信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寶信」)與劉岩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寶信同意向劉岩先生出售價值人民幣1,000,000元的瀋陽信寶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瀋陽信寶行」)股權；
- (c) 上海寶信與開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開隆香港」)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寶信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4,280,000元向開隆香港出售蘇州寶信全部股權；
- (d) 楊漢松先生與蘇州寶信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楊漢松先生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價值人民幣2,000,000元的蘇州信寶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蘇州信寶行」)股權；
- (e) 楊愛華先生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楊愛華先生同意以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價值人民幣8,000,000元的蘇州信寶行股權；
- (f) 上海漢川與蘇州信寶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漢川實業有限公司(「上海漢川」)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向蘇州信寶行出售嘉興天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嘉興天華」)全部股權；
- (g) 上海漢川與蘇州信寶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漢川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5,000,000元向蘇州信寶行出售寧波天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寧波天華」)全部股權；
- (h) 上海漢川與蘇州信寶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漢川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5,000,000元向蘇州信寶行出售無錫天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無錫天華」)全部股權；
- (i) 華控產業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華控產業同意以代價人民幣6,963,246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3.244%股權；

- (j) 華控創新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華控創新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0,444,869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4.866%股權；
- (k) 開隆中國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開隆中國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50,0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69.88%股權；
- (l) 馳恒中國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馳恒中國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8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0.84%股權；
- (m) 尚臣中國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尚臣中國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6,0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12.11%股權；
- (n) 恒駿中國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恒駿中國同意以代價人民幣5,5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2.56%股權；
- (o) 奔泰中國與蘇州寶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奔泰中國同意以代價人民幣7,5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3.5%股權；
- (p) 華控產業、華控創新、上海寶信、蘇州寶信、本公司、楊愛華先生、楊漢松先生與楊澤華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華控產業及華控創新同意於協議所載若干條件的規限下，以代價人民幣550,000,000元向蘇州寶信出售上海寶信的3%股權；
- (q) 上海開隆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上海開隆汽銷」)與上海開隆汽車貿易有限公司(「上海開隆汽貿」)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開隆汽銷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向上海開隆汽貿出售上海閔行開隆汽車銷售有限公司(「閔行汽車」)全部股權；
- (r) 上海開隆汽銷與閔行汽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的資產轉讓協議，據此，上海開隆汽銷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1,040,271元向閔行汽車出售上海開隆汽銷所有經營資產；
- (s) 楊愛華先生、Baoxin Investment及瑞華(「控股股東」)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不競爭契據；

- (t)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彌償保證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將就(其中包括)下列事項向本集團作出彌償：(a) 由於香港法例第111章遺產稅條例(「遺產稅條例」)第35條及第43條下任何稅項所直接或間接導致本公司任何資產貶值或減值，以及本集團其後可能有責任就此支付的任何款項；或(b)本集團由於或參照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或之前任何已賺取、應計或已收(或被視為就此賺取、應計或已收)的收入、利潤或收益而須予承擔的稅項；或(c)因本集團所擁有或佔用的業權不完善物業而直接或間接產生或與之有關的所有物業損失及物業申索；
- (u)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控股股東、Baixin Investment及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的包銷協議，有關香港首次提呈公開認購37,932,000股股份(須視重新分配而定)。
- (v) 買賣協議；
- (w) Zheng Shi Long先生及Yan Zhi Hui先生(作為賣方)及寧波寶信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關於買方收購瑞安寶隆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90%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00元；及
- (x) Zheng Shi Long先生及Lu Jian Ping先生(作為賣方)及上海鵬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關於買方收購上海晨隆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9,000,000元。

訴訟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申索，董事亦不知悉任何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遭受或即將遭受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起計，期間本公司或執行董事皆可在不少於三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方式提前終止。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應付董事的補償及實物利益總計分別約為人民幣2,900,000元(相當於3,600,000港元)及人民幣4,300,000元(相當於5,400,000港元)。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的其他酬金。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互相競爭或很可能互相競爭的業務中，按照上市規則第8.10條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為本通函所載資料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所擁有的資格載於下表：

名稱	資格
安永	執業會計師

安永已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本通函發出時，以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報告及／或引述其名稱，至今亦無收回其書面同意書。

專家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安永：

- (a) 並無於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新刊發的經審核賬目編製當日)起計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變賣或租用，或任何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或其他被收購成員公司擬收購、變賣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權益；及
- (b) 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持股權益，亦無權(不論是否可合法行使)認購或提名任何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其他

- (a)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分別為陳長東先生與鮑麗薇女士。陳先生為獲中國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鮑女士為特許秘書，於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均擁有會員資格；

- (b)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設於中國上海市閔行區吳中路1715號，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港灣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8樓1803-4室；
- (c)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總處設於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d)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及
- (e) 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如有出入，以英文版為準。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將自本通函刊發日期起，於一般營業時間內於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港灣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8樓1803-4室可供查閱，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包括該日)：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附錄「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
- (c)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d) 本公司的招股章程，當中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e) 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標的集團的經審核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
- (f) 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的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有關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 (g)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